

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十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净利润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10.49 万元、7.21 万元和 1.7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总体金额仍然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弱。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利润仍来源于传统的互联网广告收入，公司 2015 年开始发展生活管家的家政服务业务，该业务未来能够为公司带来的收入和利润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甘玖林、邓爱梅夫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甘玖林直接持有公司 33%的股份，通过裕鑫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15%的股份，邓爱梅直接持有公司 12%的股份；甘玖林、邓爱梅夫妇直接及间接控制了公司 60%的股份。自公司成立以来，甘玖林先后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股份公司董事长，邓爱梅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且二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就一致行动的范围、方式进行了详细约定，以保障控制权的持续稳定。若二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带来风险。

三、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内部控制有欠缺。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目 录.....	III
释 义.....	V
第一节 基本情况.....	7
一、公司简介.....	7
二、股票挂牌情况.....	7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9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1
五、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14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4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6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1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9
一、公司业务概述.....	19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20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	22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2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33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3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44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4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45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45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47
五、同业竞争.....	48
六、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5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50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内的变动情况.....	5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54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54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70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72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77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86
六、股东权益情况	89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89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91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92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92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92
十二、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计划.....	9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04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104
主办券商声明	错误! 未定义书签。
律师事务所声明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错误! 未定义书签。
第六节 附件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三、法律意见书	错误! 未定义书签。
四、公司章程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错误! 未定义书签。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错误! 未定义书签。

释 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地宝网络、股份公司	指	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南昌创投	指	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泰豪集团	指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泰豪科技	指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蓝天	指	南昌市新蓝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科技投资	指	南昌市科技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飞天网络	指	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人联贸易	指	南昌人联贸易有限公司
百邦装饰	指	南昌百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裕鑫投资	指	共青城裕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豪投资	指	泰豪（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好嘉利	指	郑州好嘉利食品有限公司
中文天下	指	江西中文天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推荐业务内部审核小组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2013年2月8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股份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甘玖林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1年11月14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7月30日
注册资本：500万元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北京东路98号八楼
邮编：330029
董事会秘书：邓颖昌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I64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I6420互联网信息服务
主要业务：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自助分类广告服务、生活管家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58404812-X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地宝网络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 5、股票总量：5,000,000股
- 6、挂牌日期：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

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转让的股份。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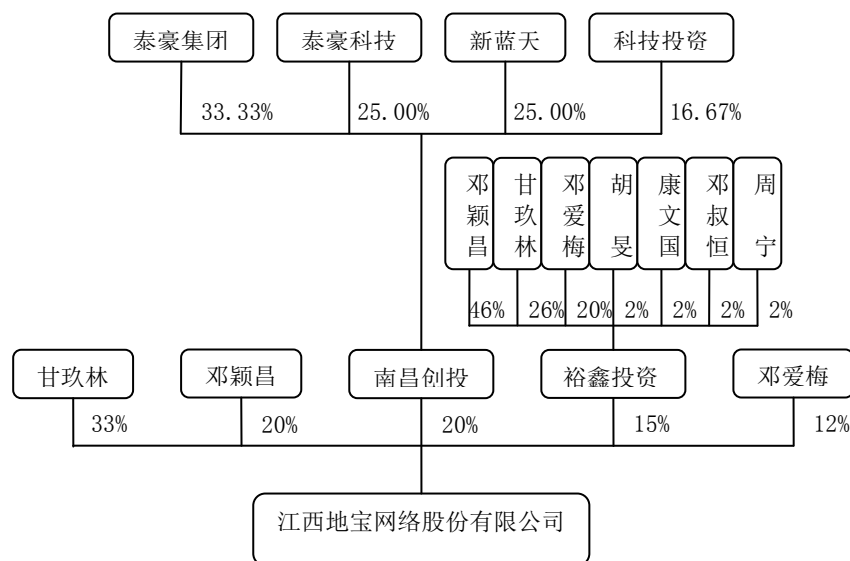
(四) 公司挂牌后采取的股份转让方式

公司挂牌后股份采用协议方式进行转让。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公司股东及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1、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甘玖林	1,650,000	33.00	境内自然人	否
2	邓颖昌	1,000,000	20.00	境内自然人	否
3	南昌创投	1,000,000	20.00	境内法人	否
4	裕鑫投资	750,000	15.00	境内合伙企业	否
5	邓爱梅	600,000	12.0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5,000,000	100.00	--	--

公司法人股东、合伙企业股东情况如下：

(1) 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12月16日，注册资本：1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华，营业场所：江西省南昌市小蓝经济开发区汇仁大道266号，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服务（金融、证券、期货、保险除外）；产权经纪；企业管理咨询。（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昌创投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泰豪集团	4000.00	33.33
2	泰豪科技	3000.00	25.00
3	新蓝天	3000.00	25.00
4	科技投资	2000.00	16.67
合计		12000.00	100.00

（2）共青城裕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5月12日，合伙期限：2015年5月12日至2035年5月11日，执行事务合伙人：甘玖林，营业场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私募基金园区409-6，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资、商务信息咨询。（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裕鑫投资各合伙人的承担责任方式、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承担责任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邓颖昌	有限责任	51.75	46.00
2	甘玖林	无限连带责任	29.25	26.00
3	邓爱梅	有限责任	22.50	20.00
4	胡旻	有限责任	2.25	2.00
5	康文国	有限责任	2.25	2.00
6	邓叔恒	有限责任	2.25	2.00
7	周宁	有限责任	2.25	2.00
合计		--	112.50	100.00

2、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甘玖林与邓爱梅系夫妻关系，邓颖昌系邓爱梅的侄子，裕鑫投资系邓颖昌、甘玖林、邓爱梅等七名自然人合伙设立，其中甘玖林为普通合伙人，其他六人为有限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自公司成立至2015年5月27日，飞天网络直接持有公司100%的股权，甘玖林、邓爱梅夫妇通过飞天网络间接持有公司100%的股权，飞天网络系公司控股股东；自2015年5月28日公司股权转让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甘玖林直接持有公司1,65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数33%，系公司控股股东。

2、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甘玖林、邓爱梅夫妇。自公司成立至2015年5月27日，公司仅有飞天网络一名股东，甘玖林、邓爱梅夫妇通过飞天网络间接控制公司100%的股权；自

2015年5月28日公司股权转让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甘玖林直接持有公司33%的股份，通过裕鑫投资间接控制公司15%的股份，邓爱梅直接持有公司12%的股份，甘玖林、邓爱梅夫妇直接及间接控制了公司60%的股份。自公司成立以来，甘玖林先后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股份公司董事长，邓爱梅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且二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就一致行动的范围、方式进行了详细约定，以保障控制权的持续稳定。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甘玖林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3年1月至1998年12月在江西省煤炭厅地方处计划和投资管理科工作；1999年1月至2002年12月在江西省地方煤矿供销公司任总经理；2003年1月至2010年12月在江西飞天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任经理；2011年1月至2015年4月在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5年5月起在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自2015年7月12日至2018年7月11日。

邓爱梅女士，1964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省煤炭工业学校计划统计专业，专科学历。1983年7月至1989年9月在江西省八景煤矿供应科工作；1989年10月至2004年3月在江西省稀土研究所生产经营部工作；2004年3月至2013年12月停薪留职；2014年1月起退休在家；现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7月12日至2018年7月11日。

综上所述，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有限公司设立

2011年11月14日，有限公司经江西省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设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由飞天网络以货币出资200万元。有限公司注册号为360100210201435，经营范围：网络技术信息咨询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会展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1年11月2日，江西国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赣国辰会验字[2011]第10-06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11月2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的全部出资。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飞天网络	2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26日,有限公司股东飞天网络决定:将其持有的公司100%股权以每1.00元出资作价1.15元的价格分别转让给甘玖林、邓颖昌、南昌创投、裕鑫投资、邓爱梅。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由转让双方参考有限公司净资产值协商一致确定。2015年5月26日,转让方分别与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份额	转让总价（万元）	每股价格（元）
飞天网络	甘玖林	33.00%	75.90	1.15
	邓颖昌	20.00%	46.00	1.15
	南昌创投	20.00%	46.00	1.15
	裕鑫投资	15.00%	34.50	1.15
	邓爱梅	12.00%	27.60	1.15

转让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甘玖林	66.00	33.00	货币
2	邓颖昌	40.00	20.00	货币
3	南昌创投	40.00	20.00	货币
4	裕鑫投资	30.00	15.00	货币
5	邓爱梅	24.00	12.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货币

2015年5月28日,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四）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5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其中,新增的300万元注册资本由甘玖林以货币出资99万元,邓颖昌以货币出资60万元,南昌创投资以货币出资60万元,裕鑫投资以货币出资45万元,邓爱梅以货币出资36万元,每1.00元出资作价1.15元。本次增资的价格由全体股东参考有限公司净资产值协商一致确定。

2015年6月4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CHW验字[2015]003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5月25日,新增的300万元货币出资已到位,变更后注册资本为500万元。

2015年5月28日，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甘玖林	165.00	33.00	货币
2	邓颖昌	100.00	20.00	货币
3	南昌创投	100.00	20.00	货币
4	裕鑫投资	75.00	15.00	货币
5	邓爱梅	60.00	12.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五）股份公司成立

2015年6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2015年5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6月16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CHW证审字（2015）第0189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5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5,631,149.62元。

2015年6月18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01-271号），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5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563.18万元。

2015年7月12日，全体发起人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照1:0.88791816的比例折合为股本500万股，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计入资本公积，同时会议还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并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成员。

2015年8月18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CHW证验字[2015]第0037号），验证截至2015年5月31日，整体改制中以有限公司净资产出资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

2015年7月30日，经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股份公司成立。

股份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甘玖林	1,650,000	33.00	净资产
2	邓颖昌	1,000,000	20.00	净资产
3	南昌创投	1,000,000	20.00	净资产

4	裕鑫投资	750,000	15.00	净资产
5	邓爱梅	600,000	12.00	净资产
合计		5,000,000	100.00	—

五、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南京东路分公司	负责人	甘玖林
住所	南昌市青山湖区南京东路1299号青春家园A-3栋店面7室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22日
经营范围	为总公司承揽业务提供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状态	开业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1、甘玖林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中相关介绍。

2、邓爱梅女士，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中相关介绍。

3、邓颖昌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专科学历。2003年9月至2011年11月在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渠道经理；2011年12月至2015年4月在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5月起任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7月12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

4、李自强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7月至1998年11月在江西清华智能工程研究所、江西清华自动化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1998年12月至2002年8月在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02年9月至2008年10月在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8年11月至2010年10月在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0年11月至今在泰豪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裁，在泰豪（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5年7月12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

5、胡旻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现代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8年2月至2006年2月，自由职业；2006年3月至2010年

12月在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1年1月起在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5年7月12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1、黄小放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6月至2006年12月在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系统集成事业部任副总经理；2007年1月至今在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7月12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2015年7月12日经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选举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吴龙艳女士，1984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昌大学建筑工程专业，专科学历。2006年3月至2009年10月在宁波都芬服饰有限公司任人事专员；2009年11月至2010年10月在杭州中羽江西办事处任内控主管；2010年11月至2011年2月在家待业；2011年3月至2013年10月在南昌市青山湖区赛诺建材经营部任办公室主任；2013年11月至2014年2月在家待业；2014年3月至今在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任数据主管。2015年6月29日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2015年7月12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

3、康文国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昌大学计算机网络专业，专科学历。2004年5月至2006年6月在北京正乐佳科技有限公司任网站开发主管；2006年7月至2006年8月在家待业；2006年9月至2013年1月在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13年2月至2015年6月在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15年7月12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邓颖昌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现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胡旻女士，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08.27	527.23	467.9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63.11	207.63	200.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63.11	207.63	200.42
每股净资产（元）	1.13	1.04	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3	1.04	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49%	60.62%	57.18%
流动比率（倍）	4.25	1.36	1.62
速动比率（倍）	4.21	1.34	1.6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49.54	850.66	522.99
净利润（万元）	10.49	7.21	1.7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49	7.21	1.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48	7.64	0.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48	7.64	0.82
毛利率（%）	39.34	36.07	41.07
净资产收益率（%）	2.72	3.54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72	3.75	0.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0.01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5.43	8.7	7.19
存货周转率（次）	46.43	91.13	4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5.54	398.56	-138.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9	1.99	-0.69

注：1、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均以各期末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两项指标均以当期加权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2、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二、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上述各项指标，除资产负债率采用母公司个别报表数据计算外，其余均来源于合并报表数据。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梅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联系电话	021-33389888
传真	021-54043534
项目小组负责人	程云
项目小组成员	刘奕均、李映、施妍

律师事务所	江西艾民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艾
住所	南昌市洪城路 6 号国贸广场 A 区巨豪峰 1307 室。
联系电话	0791-87527861
传真	0791-87527861
签字执业律师	王福春、万爱玲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方文森
住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 188 号
联系电话	022-23193866
传真	022-23559045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建民、胡蕴红

评估师事务所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	王新涛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广内大街 6 号枫桦豪景 A 座

联系电话	010-83549216
传真	010-83549215
签字注册评估师	万锋、柴沛林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王彦龙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述

（一）公司的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服务于南昌本地生活、消费信息和情感交流的网络媒体公司，通过生活门户网站地宝网、移动手机地宝网和社交网络服务组成的数字媒体网络，帮助广大用户通过互联网和移动设备获得专业媒体和用户自身生成的多媒体内容(UGC)并互动分享。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自助分类广告服务、生活管家服务。公司与本地运营商、银行、房企、汽车 4S 店、装修公司、建材商、卖场、婚纱摄影等商家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以用户为出发点，满足多行业客户的需求，帮助用户与客户进行匹配，实现用户、客户、网站三方共赢发展。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

目前，公司主要经营产品和产品简介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	产品简介
1	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	在地宝网及其相应频道通过图片广告、软文、经验分享、线下体验等环节为客户提供广告推广服务。
2	自助分类广告服务	主要满足小微企业单位和个人商户发布各类产品和服务广告的需求，并为广大用户提供实用、丰富、真实的消费和商务信息资源。
3	生活管家服务	生活管家区别于传统家政公司，创新出移动互联网架构下基于家政服务的全新商业模式。

1、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

公司依托于地宝网运营平台，在地宝网及其各频道、互动社区、活动专题等页面，通过网站旗帜、图片广告、软文、线上投票互动、线下邀约体验等表现形式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广告推广服务。该服务主要针对大中客户的品牌推广需求，帮助客户在短时间内塑造品牌和产品形象。根据客户不同的需求、预算可进行服务内容的相应调整。公司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的另一特点是效果营销，也称为体验式营销，商家通过承包体验活动为用户提供若干免费服务。个人用户通过公司广告推广页面申请参与体验活动，从而提前了解和掌握到商品和服务的价值。公司通过承办体验活动促成消费者与商家之间的交易，并收取活动承办费。

2、自助分类广告服务

自助分类广告服务主要满足小微企业单位和个人商户发布各类产品和服务广告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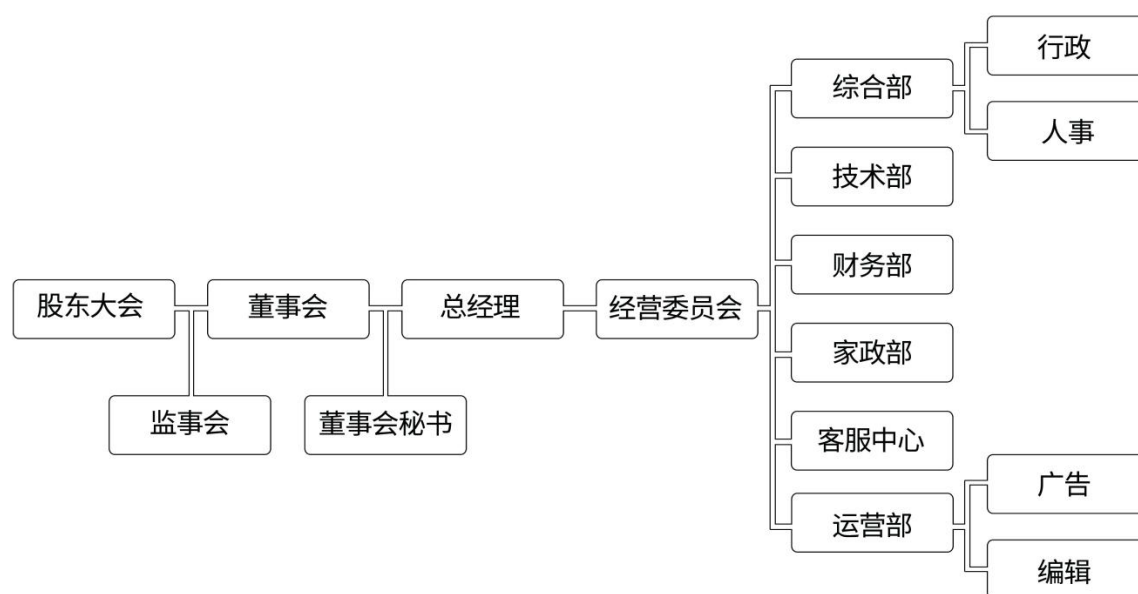
需求，并为广大用户提供实用、丰富、真实的消费和商务信息资源。用户通过网站提供的联系电话与商家进行联系成交。客户主要包括搬家公司、家政公司、电器维修、工商代办等。

3、生活管家服务

生活管家区别于传统家政公司，创新出移动互联网架构下基于家政服务的全新商业模式。用户可通过生活管家 APP、微信服务平台、网站和线下实体店与家政服务人员联系。生活管家拥有专业的家政服务人员团队，通过招募、筛选、培训及持续严格的背景调查、信息更新和服务考核等，有效消除信息不对称可能会造成的服务隐患。致力于提供热情、友善、专业、高效、便捷、安全的家政服务。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业务流程

1、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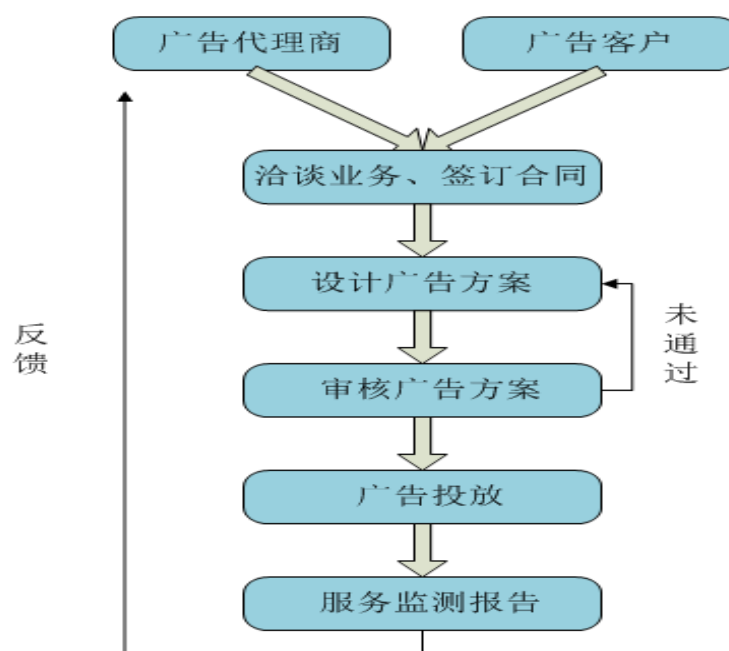
目前，公司设有运营部，下设广告部和编辑部，全面负责网站广告的运营管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置多个行业板块，每个行业板块负责本行业的业务推广、销售以及管理，配有相应的销售人员。

各板块根据广告代理商和客户的要求，制定互联网广告的排期、预期效益、投放平台及收费方式等，与客户签订正式合同后，委托编辑部制作互联网广告、专题广告、flash

动画广告等，公司广告部根据网站实际情况，进行广告的排期和投放，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在执行合同期间或合同结束后提供广告服务监测分析报告、未来投放建议报告等服务。同时，安排客服对客户进行回访，以提高客户的满意度。

公司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的另一特点是效果营销，也称为体验式营销，商家通过承包体验活动为用户提供若干免费服务。个人用户通过公司广告推广页面申请参与体验活动，从而提前了解和掌握到商品和服务的价值。公司通过承办体验活动促成消费者与商家之间的交易，并收取活动承办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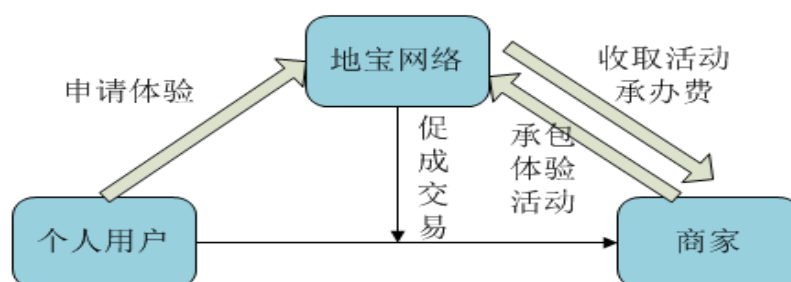
(1) 互联网广告具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2) 线下效果营销推广业务流程

效果营销，也称为体验式营销，商家通过承包体验活动为用户提供若干免费服务。个人用户通过公司申请参与体验活动，从而提前了解和掌握到商品和服务的价值。公司通过承办体验活动促成消费者与商家之间的交易，收取的活动承办费用构成公司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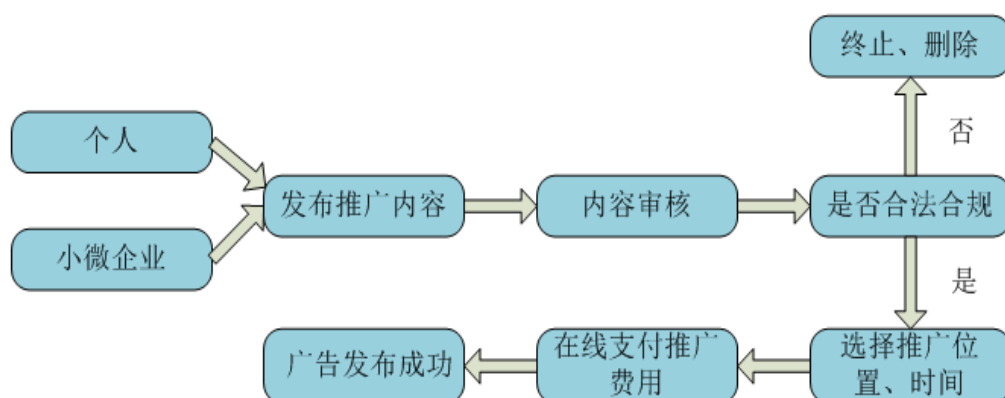
效果营销具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2、自助分类广告业务流程

自助分类广告业务主要满足小微企业单位和个人商户发布各类产品和服务广告的需求，并为广大用户提供实用、丰富、真实的消费和商务信息资源。客户通过网站自助发布广告内容，公司对内容是否合法合规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客户自助选择推广位置和时间，之后在线支付推广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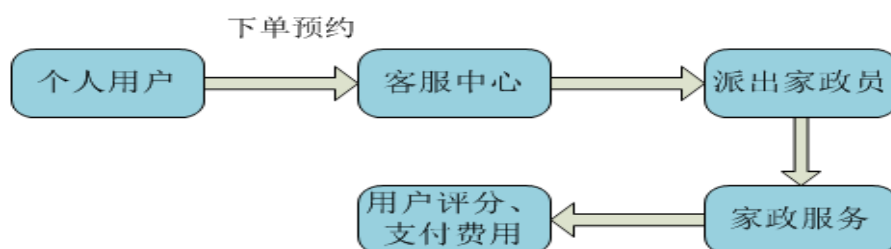
自助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3、生活管家服务业务流程

生活管家服务是一项为用户提供 O2O 家政服务的业务。在生活管家服务中，所有家政员（管家）都需要通过专业培训和认证，致力于提供热情、友善、专业、高效、便捷、安全的家政服务。用户通过手机 APP 或微信下单，客服中心确认后派出家政员前往用户家中提供家政服务，服务完成后，用户评分并支付费用。公司对家政员实行员工制管理，是典型的“互联网+”业务。

生活管家业务流程图如下图所示：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

公司拥有 6 项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及核心技术，即自主开发了地宝生活管家系统、地宝家装网系统、地宝分类信息系统、地宝房产网系统、地宝网移动端访问系统、地宝网服务平台软件等。当前公司加大了新业务技术投入，在互联网广告业务使用了创新性技术，通过对用户阅读习惯和浏览轨迹等行为数据的分析，将广告智能投放给相关用户；在生活服务分类广告领域，给商家提供了自助投放方式，极大的提升了整个广告业务的到达率；在移动端领域，通过开发手机 WAP 站、微信服务号、手机客户端，围绕整个移动互联网各个入口提供针对性的用户体验产品，抢占移动市场；在 O2O 领域，涉入传统家政业务，通过互联网平台改变业务开展方式，优化内部管理模式和客户服务体验，实现了对生活服务的全新的诠释。

公司拥有 3 项美术著作权，即《地宝网卡通形象（男版）》、《地宝网卡通形象（女版）》、《地宝网徽标》。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1、公司所拥有的著作权情况

（1）已获得的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首发日	权属	取得方式	有效期
1	地宝生活管家系统 V1.0	2015SR053793	2014-01-07	地宝网络	原始取得	2064-12-31
2	地宝家装网系统 V3.0	2015SR053711	2012-06-07	地宝网络	原始取得	2062-12-31
3	地宝分类信息系统 V3.0	2015SR055191	2012-07-01	地宝网络	原始取得	2062-12-31
4	地宝房产网系统 V2.0	2015SR050829	2013-06-07	地宝网络	原始取得	2063-12-31
5	地宝网移动端访问系统 V3.0	2015SR053714	2013-10-07	地宝网络	原始取得	2063-12-31
6	地宝网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2SR023144	2012-01-15	地宝网络	原始取得	2062-12-31

（2）已获得的美术著作权情况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首发日	权属	取得方式	有效期
1	《地宝网卡通形象(男版)》	赣作登字 -2012-F-0163	2012-5-21	地宝网络	原始取得	2062-12-31
2	《地宝网卡通形象(女版)》	赣作登字 -2012-F-0164	2012-5-21	地宝网络	原始取得	2062-12-31
3	《地宝网徽标》	赣作登字 -14-2011-F-258	2011-10-19	地宝网络	受让取得	2061-12-31

2、正在转让过程中的注册商标情况

序号	名称	商标注册证号	权属	类别	有效期
1	 地宝网	10110998	飞天网络	39	2022-12-20

2		10111086	飞天网络	41	2023-01-20
3		10111033	飞天网络	40	2022-12-20
4		10110936	飞天网络	37	2023-01-20
5		10110907	飞天网络	36	2023-01-20
6		10111125	飞天网络	44	2023-05-06
7		10111171	飞天网络	45	2023-01-20
8		10111102	飞天网络	43	2023-01-20
9		6455725	飞天网络	42	2020-07-13
10		10110965	飞天网络	38	2022-12-20
11		5675815	飞天网络	42	2020-01-27
12		10110880	飞天网络	35	2023-01-20
13		14020902	飞天网络	42	2025-04-13
14		14020871	飞天网络	35	2025-06-20

注：上表中的 14 个商标所有权均属于飞天网络，飞天网络已于 2015 年 1 月 9 日出具声明书将上述 14 个注册商标无偿转让给公司，并由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公证处出具的（2015）赣洪东证内字第 181 号公证书进行公证。经过多年的发展，地宝网注册商标在当地已经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并且在 2012 年 11 月被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江西省著名商标。公司主要提供基于互联网的广告推广服务、自助分类广告服务、生活管家

服务等，因此，公司网站及商标的知名度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及推广具有重要的作用。目前，上述 14 项注册商标的转让申请已经获得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受理，通过中国商标网查询显示为商标转让中，开始时间为 2015 年 01 月 27 日。飞天网络除上述 14 项已办理转让的注册商标外，没有其他未转让的涉及地宝名称的注册商标。

3、申请注册商标

目前公司没有正在申请的注册商标。

4、地宝网络运营的网站的名称及其域名情况

序号	域名	域名所有人	域名性质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tiboo.cn	地宝网络	国家顶级域名	2006.03.22	2018.03.22

(三) 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证件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有效期至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江西省通信管理局	赣 B2--20110046	2016 年 6 月 16 日

(四) 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根据商务部 2012 年 12 月颁布的《家庭服务业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家庭服务机构从事家庭服务活动需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国家目前对公司的家庭服务业务并无特殊资质要求。

(五)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8-10	5	9.5-11.88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中占比较高的主要为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这与公司处于互联网媒体行业、网络服务收入作为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相匹配。2015 年 5 月末运输工具净值占固定资产总净值比例 86.91%，电子设备占比为 7.95%，办公设备占比为 5.14%。运输工具为两台小轿车，因小轿车价值较大，所以占比较高。总体来说，固定资产构成与公司作为互联网企业主营互联网广告和网络信息服务的经营特点相适应。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82.23%。其中运输工具成新率为 89.12%，电子设备成新率为 49.18%，办公设备成新率为 64.87%。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占总资产比例为 9.84%，从公司固定资产的状况来看，公司固定资产在公司资产中占比较低，短期内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更新的压力。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状态良好，没有固定资产减值的情况发生。

（六）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介绍

1、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33 人，其具体结构如下：

（一）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96	72.18
31-39 岁	25	18.80
40-59 岁	12	9.02
合计	133	100

（二）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本科	35	26.32
大专	48	36.09
高中（中专）及以下	50	37.59
合计	133	100

（三）按岗位结构划分

部门人员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15	11.28
技术研发人员	10	7.52
业务人员	50	37.59
财务人员	4	3.01
编辑部人员	14	10.53
人事部人员	7	5.26
生活管家人员	33	24.81
合计	133	100

2、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康文国，其简历具体如下：

康文国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3 年 5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北京正乐佳科技有限公司南昌开发中心，担任网站开发主管职务。2006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待业。2006 年 9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技术部经理。2013 年 3 月至今任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七）研发能力和技术储备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及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设立技术部，主要承担公司规划的新产品的研发以及现有网络系统的改进。公司研发工作主要由公司技术部承担，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技术部共有员工 10 人，但是并非为专职研发部门，平时技术部对公司的网站维护和软硬件维护提供技术支持，

在有研发任务时承担相应的研发工作任务，工资计入研发费用，在没有研发任务时承担平时的技术维护支持，人员工资计入公司的成本或其他费用。因此公司技术部门并非是专门的研发机构，根据需要进行研发活动。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员工人数逐年增加。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技术部共有员工 10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约 7.52%。其人员构成如下表所示：

按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	人数（人）	所占比例（%）
21-30 岁	8	80.00
31-40 岁	2	20.00
总计	10	100

按学历分布：

学历分布	人数（人）	所占比例
本科	5	50.00
大专	5	50.00
总计	10	100

2、研发费用占公司业务收入的比重

时间	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3 年度	353,500.00	6.76
2014 年度	175,000.00	0.02
2015 年 1-5 月	5,000.00	0.001

3、自主技术占主要技术的比重

公司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公司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为 100%。核心技术均为公司自有技术，所有权归属公司，至今未发生知识产权纠纷。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自助分类广告服务、生活管家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具体业务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互联网广告推广收入	3,557,829.61	79.14%	7,600,110.42	89.34%	5,120,285.69	97.90%

自助分类广告收入	900,312.44	20.03%	906,472.80	10.66%	109,655.79	2.10%
生活管家收入	37,250.00	0.83%	--	--	--	--
主营收入合计	4,495,392.05	100%	8,506,583.22	100%	5,229,941.48	100%

1、主营业务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自助分类广告服务、生活管家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仍主要依赖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自助分类广告业务收入在报告期内明显的增长。2015 年公司推出了生活管家业务，生活管家是一项为用户提供 O2O 家政服务的业务，已构成公司的一个新的利润增长点。用户通过公司网站、手机 APP 或微信下单，客服中心确认后派出家政员前往用户家中提供家政服务，服务完成后，用户评分并支付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收入有一定的增长，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5 月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收入分别为 512.03 万元、760.01 万元、355.7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90%、89.34%、79.14%。报告期内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收入占比有一定的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积极调整主营业务结构，除了继续做好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外，还拓展了自助分类广告业务，以满足小微企业和个人用户的生活广告需求，同时大力推广生活管家业务。

报告期内自助分类广告业务有较大幅度的增长，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5 月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0%、10.66%、20.03%。2015 年 1-5 月生活管家业务开始实现营业收入。

(1) 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公司依托地宝网平台向客户提供各类互联网广告服务，由公司直接和客户签订互联网广告合同，收取网络广告费用。

(2) 自助分类广告业务，主要满足小微企业单位和个人商户发布各类产品和服务广告的需求，并为广大用户提供实用、丰富、真实的消费和商务信息资源。客户通过网站自助发布广告内容，在线支付推广费用。

(3) 生活管家服务是一项为用户提供 O2O 家政服务的业务。用户通过公司网站、手机 APP 或微信下单，客服中心确认后派出家政员前往用户家中提供家政服务，服务完成后，用户评分并支付费用。

2、其他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其他业务收入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前五大客户统计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2013 年度销售额（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江西中科中西医结合门诊部	880,000.00	16.83
江西嘉佑医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3.82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江西）有限公司	120,000.00	2.29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75,000.00	1.43
南昌佳美美容医院	70,000.00	1.34
前五名客户合计	1,345,000.00	25.72
2013 年度营业收入	5,229,941.48	100.00

公司 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统计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2014 年度销售额（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南昌艾玛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300,000.00	3.53
江西济昌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35
江西康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35
南昌万泰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35
南昌爱极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120,000.00	1.41
前五名客户合计	1,020,000.00	11.99
2014 年营业收入	8,506,583.22	100.00

公司 2015 年 1-5 月前五大客户统计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2015 年 1-5 月销售额（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淳安县千岛湖风景旅游委员会	265,000.00	5.89
江西省中祥贸易有限公司湾里分公司	150,000.00	3.34
海尔工贸	125,580.00	2.80
江西省博汇九洲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2.22
南昌中环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	77,600.00	1.73
前五名客户合计	718,180.00	15.98
2015 年 1-5 月营业收入	4,495,392.05	100.00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前五大客户中拥有权益。

（三）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成本由广告发布成本、技术服务费、人工成本、线下活动费和业务劳务费组成，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相符。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广告发布成本	317,919.13	11.66	810,575.27	14.91	74,063.17	2.4
技术服务费	93,862.75	3.44	320,161.82	5.89	222,699.74	7.23
人工成本	1,368,318.75	50.18	2,757,134.55	50.7	2,061,932.42	66.9
线下活动费	303,002.10	11.11	817,694.13	15.04	436,470.39	14.16
业务劳务费	643,805.67	23.61	732,684.36	13.47	286,922.00	9.31
合计	2,726,908.40	100	5,438,250.13	100	3,082,087.72	100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主要为广告制作、互联网技术服务等公司。当前公司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前提下，报告期内公司与多家供应商保持了合作关系，既维持了较高的性价比，又可以在合作过程中不形成供应商的依赖性。

公司2013年度前五大供应商统计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2013年度采购金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南昌尚鹏广告传播有限公司	250,000.00	64.87
北京快网科技有限公司	71,400.00	18.53
北京亿美软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7.78
南昌邦通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	6.49
南昌市青山湖区世纪先锋广告制作中心	5,000.00	1.3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	381,400.00	98.97
2013年度采购总额	385,400.00	100.00

公司2014年度前五大供应商统计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2014年度采购金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江西商报传媒有限公司	318,000.00	22.76
南昌勇星喷绘有限公司	270,000.00	19.32
南昌市西湖区飞马平面广告运营中心	122,000.00	8.73
北京车易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117,764.00	8.43
南昌志诚太和传媒有限公司	113,260.00	8.11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	941,024.00	67.35
2014年度采购总额	1,397,187.00	100.00

公司2015年1-5月前五大供应商统计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2015年1-5月采购金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江西信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45,000.00	35.95
南昌市风之语广告有限公司	50,400.00	12.49

江西美圣文化传播公司	50,000.00	12.40
南昌邦通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	8.68
广州盈至广告有限公司	34,553.00	8.57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	314,953.00	78.08
2015年1-5月采购总额	403,363.00	100.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 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具体如下：

1、公司重大销售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序号	合同类别	客户名称	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期限	履行状态
1	广告业务	南昌佳美美容医院	制作广告画面，发布网络广告	70000.00	2013.04.29-2013.06.30	履行完毕
2	广告业务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制作广告画面，发布网络广告	75000.00	2013.10.11-2013.11.5	履行完毕
3	广告业务	南昌华南城有限公司	制作广告画面，发布网络广告	70000.00	2013.12.12-2014.1.10	履行完毕
4	广告业务	江西嘉佑医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制作广告画面，发布网络广告	200000.00	2013.10.1-2014.9.30	履行完毕
5	广告业务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江西)有限公司	线上短文推广、线下整合商家联盟、微博推送	120000.00	2012.12.17-2013.04.30	履行完毕
6	广告业务	江西中科中西医结合门诊部	制作广告画面，发布网络广告，活动推广	880000.00	2013.9.12-2014.9.11	履行完毕
7	广告业务	江西济昌置业有限公司	制作广告画面，发布网络广告	90000.00	2013.06.21-2013.12.31	履行完毕
8	广告业务	江西圣象木业有限公司	整体网络营销及信息发布解决方案	120000.00	2013.03.08-2014.3.31	履行完毕
9	广告业务	江西樟树易达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制作广告画面，发布网络广告	150800.00	2013.9.2-2013.10.15	履行完毕
10	广告业务	杭州萧山振华广告有限公司	制作广告画面，发布网络广告，专题活动推广	100000.00	2013.8.1-2013.12.15	履行完毕
11	广告业务	南昌万泰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整体网络营销及信息发布解决方案	200000.00	2014.4.1-2015.3.31	履行完毕

12	广告业务	南昌爱极广告传媒	制作广告画面, 发布网络广告	120000.00	2014.3.11-2014.12.31	履行完毕
13	广告业务	南昌艾玛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制作广告画面, 发布网络广告	300000.00	2014.5.8-2015.5.7	履行完毕
14	广告业务	南昌唐门房地产有限公司	制作广告画面, 发布网络广告	136000.00	2014.4.25-2014.6.30	履行完毕
15	广告业务	中大房地产集团南昌有限公司	制作广告画面, 发布网络广告	156000.00	2014.5.15-2014.6.30	履行完毕
16	广告业务	江西康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制作广告画面, 发布网络广告	200000.00	2014.10.20-2015.10.19	正在履行
17	广告业务	江西中科中西医结合门诊部	制作广告画面, 发布网络广告, 活动推广	880000.00	2015.2.1-2016.1.31	正在履行
18	广告业务	江西省中祥贸易有限公司	制作广告画面, 发布网络广告	540000.00	2015.1.15-2015.12.31	正在履行
19	广告业务	南昌艾玛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制作广告画面, 发布网络广告, 活动推广	400000.00	2015.4.22-2016.5.8	尚未履行
20	广告业务	淳安县千岛湖风景旅游委员会	千岛湖旅游现场推介活动以及线上宣传推广	195000.00	2015.4.1-2015.4.30	履行完毕
21	广告业务	南昌万泰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制作广告画面, 发布网络广告, 活动推广	120000.00	2015.5.1-2016.4.30	正在履行

2、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序号	合同类别	供方名称	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时间	履行状态
1	广告代理	南昌尚鹏广告传播有限公司	提供广告代理服务	250,000.00	2013.6.9-2014.6.30	履行完毕
2	采购技术服务	北京快网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 CloudCDN 网站加速技术网络的维护与技术支持	62,400.00	2013.5.10-2014.5.9	履行完毕
3	合作协议	南昌勇星喷绘有限公司	提供广告媒体	270,000.00	2014.1.10-2014.3.10	履行完毕
4	合作协议	南昌志诚太和传媒有限公司	银幕映前广告发布	113,260.00	2014.9.25-2014.10.22	履行完毕
5	采购技术服务	上海法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 CloudCDN 网站加速技术网络的维护与技术支持	63,040.00	2014.5.10-2015.5.31	履行完毕
6	合作协议	江西美圣文化传播公司	提供活动现场执行方案	50,000.00	2015.4.17-2015.6.20	正在履行
7	采购技术服务	南昌邦通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主机托管服务	35,000.00	2015.5.8-2016.5.7	正在履行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互联网信息服务业，依托地宝网和移动地宝网（客户端）两大运营平台形成的品牌和影响力，建立了互联网广告推广、自助分类广告、生活管家等服务为主的、稳定的赢利模式。公司通过地宝网和移动地宝网（客户端）两大运营平台为用户提供丰富的生活消费资讯和导购服务，以聚集人气和影响力，提高用户粘度，另一方面通过向商家客户提供有偿的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来获取收益。公司当前正在大力推广基于互联网架构下的生活管家服务，通过公司网站现有的品牌、影响力及用户群，生活管家服务将成为公司的一个新的利润增长点。

当前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于地宝网和移动地宝网（客户端）两大运营平台的竞争优势。经过多年的精心运营，公司旗下地宝网平台在当地建立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并获得过多项荣誉：在2006年至2008年连续三年被评为“江西省最佳创意网站”和“江西省优秀综合资讯网站”；在2009年荣获“2009中国网民最喜爱的网络互动社区”；在2010年荣获“2010中国最有影响力二十大地方互动网站”；“地宝网”注册商标在2012年被省工商局评定为“江西省著名商标”。

（二）公司的销售模式

根据服务业务种类不同，销售模式分别如下：

1、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采用直接销售模式，通过销售人员对客户 provide 顾问式服务，帮助和指导客户通过互联网广告推广获取更多订单而收取服务费、广告费。经过近些年的市场开拓，业已建立了日趋完善的营销体系和网络，有着良好的客户关系、较完善的客户服务。与用户、客户三方共赢、共同发展。

2、生活管家服务业务采取直接销售推广加直营店销售推广模式，用户可通过生活管家 APP、微信服务平台、公司网站及线下实体店下单，客服中心确认后派出家政员前往用户家中提供家政服务，服务完成后，用户评分并支付费用。

3、自助分类广告服务主要通过公司网站进行销售，客户通过网站自助发布广告内容，公司对内容是否合法合规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客户自助选择推广位置和时间，之后在线支付推广费用。

（三）公司的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自于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自助分类广告服务、生活管家服务等。

针对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公司主要是向客户提供网络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服务，并收取广告服务费以及通过组织线下体验活动促成消费者和商家之间的交易并收取活动承办费；针对自助分类广告服务，公司网站提供固定推广位置，用户自助发布推广广告并在线支付广告推广费用；针对生活管家服务，用户可通过生活管家APP、微信服务平台、公司网站及线下实体店下单，客服中心确认后派出家政员前往用户家中提供家政服务，服务完成后，用户评分并支付家政服务费用。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基本情况及分类

根据公司的业务情况对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确定公司所属行业为 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 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 I6420，即互联网信息服务。

2、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公司所在行业横跨互联网和家政 O2O 两大领域，两大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均具有较好的成长性。2015 年 2 月 3 日，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发布第 3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我国网民规模达 6.49 亿，互联网普及率为 47.9%。O2O 市场快速发展，成为引领行业的商务模式。我国互联网在整体环境、互联网应用普及和热点行业发展方面取得长足进步。

互联网用户及手机用户规模持续扩大。截至 2014 年 12 月，我国手机网民规模达 5.57 亿，较 2013 年底增加 5672 万人。网民中使用手机上网人群占比由 2013 年的 81.0% 提升至 85.8%；我国网民中农村网民占比 27.5%，规模达 1.78 亿，较 2013 年底增加 188 万人。城镇网民增长幅度较大，相比 2013 年底增长 2929 万人。手机端即时通信使用保持稳步增长趋势，使用率为 91.2%。手机网络游戏从爆发式增长变为稳步增长，预计 2015 年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扩大。手机网购、手机支付、手机银行等手机商务应用用户年增长分别为 63.5%、73.2% 和 69.2%，高于其他手机应用增长幅度。以 2013 年美国 2.683 亿互联网用户计算，中国网民规模是美国的 4.2 倍。

互联网广告行业的市场发展趋势良好，根据艾瑞咨询发布的中国网络广告核心数据，2013 年度国内网络广告市场规模达到 1100 亿元，同比增长 46.1%，2014 年中国互联网广告市场规模 1565.3 亿元，同比增长 42.1%，与去年保持相当的增长速度，整体保持平

稳增长。在网络广告高速发展几年之后，网络媒体的营销价值已经得到广告主的较高认可。艾瑞分析认为，国内网络广告市场规模在突破千亿大关之后，随着市场的成熟度不断提高，将在未来几年放缓增速，平稳发展。综上，当前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良好，成长可期。

当前,中国社会正在步入家庭的小型化,人口的老龄化,生活的现代化和劳动的社会化阶段,这些都可以直接促使人们产生家政服务的巨大需求。我国超过 65 岁人口占总人口的 9.4%,这是中国进入老龄化社会的标志;我国 14 岁以下人口占总人口的 16.5%,两者之和为 25.9%,按城乡人口 52.6:47.4 的比例计算,城市的老人和儿童有 1.84 亿人(数据来源:2013 年中国统计年鉴)。他们是需要得到社会、家庭或他人照顾的群体,这隐含着对家政服务的巨大需求,同时不少现代的家庭已经具备接受社会提供家政服务的经济能力和条件。因此,家政服务行业在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3、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有:

(1) 国家政策驱动

2006 年 3 月 19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发布《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将加快发展网络增值服务、电子商务作为我国信息化发展的战略重点。文中提出将制定和颁布中小企业信息化发展指南,分类指导,择优扶持,建设面向中小企业的公共信息服务平台,鼓励中小企业利用信息技术,促进中小企业开展灵活多样的电子商务活动。立足产业集聚地区,发挥专业信息服务企业的优势,承揽外包服务,帮助中小企业低成本、低风险地推进信息化。

2010 年 5 月,商务部在《关于加快家政服务业发展的意见》中提出:力争用 3-5 年时间,在全国地级以上中心城市各建成一个家政服务网络中心,培育一批管理科学、运作规范、影响力较大的家政服务企业,每年培训 20 万家政服务人员,初步形成布局合理、便利安全、协调联动、能够满足不同层次需求的家政服务体系;同时,加快家政服务企业规模化、连锁化步伐,推进家政服务市场化、社会化和产业化发展,稳步提升从业人员素质和服务质量,使行业总体水平基本适应服务市场需求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要求。

2010 年 11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发展家庭服务业的指导意见》,意见中提出:要立足国情,从现阶段实际出发,坚持市场运作与政府引导相结合,大力推进家

庭服务业市场化、产业化、社会化；坚持政策扶持与规范管理相结合，积极实施扶持家庭服务业发展的产业政策，倡导诚信经营，加强市场监管，规范经营行为和用工行为；坚持满足生活需求与促进经济结构调整相结合，通过发展家庭服务业，为家庭提供多样化、高质量服务，带动相关服务行业发展，扩大服务消费。

2011年5月，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发展家庭服务业的指导意见》，文中提出：充分发挥中小型家庭服务企业在行业发展中的骨干作用。各地、各部门要将国家和我省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落实到家庭服务企业，为企业设立、经营等提供便捷服务，将符合条件的企业纳入国家及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小微企业创业基地和中小企业信息服务网络建设。

2011年11月，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加快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的实施意见》中提出：落实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按有关税收政策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家庭服务企业给予税收优惠。中小型家庭服务企业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确有困难的，可按有关规定向主管地税机关提出减免税申请，地税机关按照税收管理体系逐级审核后报省地税局审批，因由特殊困难不能按期纳税的，可依法申请在3个月内延期缴纳；对符合条件的员工制家政服务企业给予一定期限(3年)免征营业税的支持政策。从事家庭服务的个体经济组织符合条件的，可按照现行有关规定享受免收行政事业性收费优惠政策。

2012年5月4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互联网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要全面推进互联网应用创新。强化应用创新的引导与规范，大力发展生产性、民生性互联网应用创新服务，支持健康向上的数字内容服务。构建互联网应用创新生态体系，优化基础电信运营、互联网服务、内容提供及软件开发企业间互动发展格局，加强对中小企业特别是创新型企业的知识产权保护和服务。

综上，公司当前所处的政策环境良好。

(2) 市场容量较大

首先，我国互联网行业十多年来快速发展，互联网已经深刻改变了人民的生活方式和思维方式，我国人民对互联网的接受程度正逐步加深，主要表现在四个方面：一是互联网用户规模数持续增长；二是互联网用户的年龄范围继续扩大；三是网民上网时长继续增加；四是网络购物、网上支付、论坛等互动性使用行为总体占比不断提高，网络已经直接介入人们的日常生活。

其次，对于企业客户而言就，目前互联网的高性价比和精确营销优势已获得业内的

普遍认可，广告业务呈现出从传统媒体向互联网转移的持续趋势。预计随着我国未来网民规模的不断扩大、用户粘性的持续增强和网络广告形式的多样化，越来越多的广告主会将传统媒体广告投放的比例向互联网广告转移。

最后，随着我国国际地位和国际社会影响力的增强，我国的经济、政治、社会等各方面都引起了国际上社会的广泛关注，互联网突破了地域界限，成为国际社会了解中国最便捷的方式，同时也是我国人民了解国际社会最有效的途径。

（3）国家推动第三产业发展以及互联网本地化 O2O 兴起

国家总理李克强在 2015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出“制定‘互联网+’行动计划”，结合当前民间智库提出的“互联网思维”，以及国家推动现代服务业发展，多项政策和民间力量的驱动下，本地 O2O 即线上到线下的经济模式正在快速形成，线上接单、线下服务和消费。我们从原来的单一媒体展示，进一步发展成为商家营销的重要环节，赢得更多的收入增长空间。

（4）家政服务行业成熟度不断提高

近年来，家政服务行业成熟度不断提高，朝着产业化和专业化的方向发展。随着现代社会生活节奏不断加快，社会化分工越来越细，家政服务业也在顺应社会化演变的过程，不断提高服务的专业性和增加新的服务内容。行业内企业通过对家政服务人员进行整合，统一进行岗位培训，提高家政服务的专业水平。同时，“互联网思维”无疑给了家政服务业一个腾飞的契机，家政服务行业将在 O2O 模式下走上一条快速发展的道路。随着家政服务需求的扩大，家政服务行业将逐步发展壮大，产生一个巨大的家政服务产业。

因此，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2、不利因素

（1）安全难以保证，信用制度规范缺失

互联网在给人类社会生活带来巨大变化的同时，其所特有的虚拟性、无边界性也带来了一些新的问题。行业内企业鱼龙混杂，大量传播虚假信息威胁到网络安全。这些虚假信息甚至是恶意欺诈信息对网络平台本身的发展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微博、电子商务等互联网媒体的快速发展需要进一步的信用制度建设、规范网络交易环境、保障相关技术合理应用及完善法制建设等。

（2）技术更新及巨额资本投入

和普通产业相比，互联网技术研发及升级换代迅速。新技术研发及产生主要集中在

一线城市，二三线城市技术人才匮乏。此外，和国内大型网站相比，资金投入有限，形成了相对制约。

（3）容易引起恶性竞争

互联网概念的催生下，各种营销工具层出不穷，客户优劣难辨，容易引起恶性竞争。比如本地网站、APP、微信、微博、百度、垂直网站、阿里巴巴等，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一定程度上分流了公司的用户，同时也增加了公司的销售难度，可能对利润率产生不利影响。

（4）家政服务市场不够规范

由于缺少一套好的服务标准和规则，导致家政服务市场不够规范。目前，服务标准主要是由各家政服务企业自行规定的，上述服务标准难以规范化，且多数企业没有能力针对每种项目都建立一套服务标准。工资待遇、服务质量问题是家庭服务中争议的焦点。行业标准化建设不足主要体现为缺乏统一的服务质量、服务流程、服务收费标准。

（二）市场规模

公司所在行业横跨互联网和家政服务两大领域，两大行业发展前景较为广阔，均具有较好的成长性。

1. 互联网用户及手机用户规模持续扩大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2014年1月发布的《第33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数据显示，截至2013年12月，中国网民规模达6.18亿，全年共计新增网民5358万人。互联网普及率为45.8%，较2012年底提升3.7个百分点。截至2013年12月，中国手机网民规模达5亿，较2012年底增加8,009万人，网民中使用手机上网的人群占比提升至81.0%。

2. 互联网广告行业的市场规模

根据艾瑞咨询发布的中国网络广告核心数据，2013年度国内网络广告市场规模达到1100亿元，同比增长46.1%，与去年保持相当的增长速度，整体保持平稳增长。在网络广告高速发展几年之后，网络媒体的营销价值已经得到广告主的较高认可。艾瑞分析认为，国内网络广告市场规模在突破千亿大关之后，随着市场的成熟度不断提高，将在未来几年放缓增速，平稳发展。

3. 020家政服务市场规模

根据2013年中国统计年鉴显示，我国超过65岁人口占总人口的9.4%，这是中国进入老龄化社会的标志；我国14岁以下人口占总人口的16.5%，两者之和为25.9%，

按城乡人口 52.6: 47.4 的比例计算, 城市的老人和儿童有 1.84 亿人。他们是需要得到社会、家庭或他人照顾的群体, 这其中, 隐含着对家政服务的巨大需求, 同时不少现代的家庭已经具备接受社会提供家政服务的经济能力和条件。未来几年, O2O家政服务业将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4. 移动互联网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艾瑞咨询数据显示, 2013 年中国移动互联网市场规模达到1,059.8 亿元, 同比增速81.2%, 预计到2017 年, 市场规模将增长约4.5 倍, 接近6000 亿。移动互联网正在深刻影响人们的日常生活, 移动互联网市场进入高速发展通道。

(三) 行业风险特征

1、系统数据安全风险

互联网的特点就是开放、受众面广, 公司作为互联网服务企业, 目前的主要业务就是通过互联网提供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自助分类广告服务、生活管家服务。一旦出现设备和机房故障、软件漏洞、误操作或越权操作、甚至恶意的网络攻击等事件发生将会导致公司系统数据丢失或整体瘫痪, 从而给公司带来负面影响。

2、用工成本较高的风险

公司为了给客户提供热情、友善、专业、高效、便捷、安全的家政服务, 对每一个家政服务员都要经过严格的招募、背景调查、筛选、培训、服务考核等流程, 另外还要按规定给每个家政服务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这种员工制的家政服务模式造成公司较高的用工成本。

3、技术创新与人才流失风险

互联网是一个快速更新换代的行业, 只有不断的技术创新, 才能满足互联网用户更新、更广泛的需求, 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而技术的创新需要通过高素质的技术专业人才来实现, 若公司无法引进、留住核心技术人员, 将会对公司进行新产品研发、新技术更新带来不利的影响, 从而影响到公司的品牌及核心竞争力。

(四)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竞争格局

从技术特点来看, 本行业是运用各类 IT 技术通过网络分享各类生活消费资讯, 形成生活资讯情感交流平台。从目前的行业技术发展来看, 主要是通过网络技术、软件技术、数据库技术、动画视频多媒体技术等制作生活消费资讯, 向受众提供及时、丰富、全面的信息, 具有跨地区、实时更新等特性。本行业的主要技术特点包括: 第一, 互动

性，网络互动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网站的人气；第二，多媒体化，网络媒体集成了图文、音视频、动画等各类媒体表现形式；第三，移动化，移动网络技术扩大了网络及网络应用范围。第四，快速更新，本行业各类新技术新应用层出不穷，技术更新换代的周期非常快。目前，我国的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的快速发展主要得益于近年来我国互联网基础技术和应用技术的提高，从技术水平来看，国内领先企业与国际知名企业基本处于同一水平；从具体应用创新来看，以美国为代表的发达国家仍具有领先优势。

2、公司竞争地位

互联网媒体广告，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公司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会遇到全国性垂直类网站的竞争，比如搜房网、齐家网、汽车之家等；自助分类广告服务会遇到全国性网站 58 同城的竞争；生活管家服务会遇到当地传统家政服务公司的竞争，但是公司拥有的网站知名度和一定网站用户群使公司在 O2O 家政服务推广上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公司的竞争优势在于可以为客户提供更多的服务交叉，例如可以给买房的用户提供装修优惠服务，给装修的用户提供婚纱摄影优惠服务，给婚纱摄影客户提供亲子优惠服务，给普通的中小企业提供营销服务外还可以提供招聘服务等。

目前主要竞争者简要介绍如下：

（1）58 同城

58 同城作为中国最大的分类信息网站，本地化、自主且免费、真实高效是 58 同城网的三大特色。其服务覆盖生活的各个领域，提供房屋租售、招聘求职、二手买卖、汽车租赁、宠物票务、餐饮娱乐、旅游交友等多种生活信息，覆盖中国所有大中城市。同时还为商家建立了全方位的市场营销解决方案，提供网站、直投杂志《生活圈》《好生活》、杂志展架、LED 广告屏“社区快告”等多项服务，并为商家提供精准定向推广的多种产品，如“网邻通”、“名店推荐”等等。

（2）今视网

今视网作为中国江西省委、省政府的喉舌，江西省广播电视行业的门户网，由江西省广播电视局主办，融合江西人民广播电台，江西电视台各类资源，打造江西网络传播的强势品牌。今视网依托广播、电视丰富的新闻资源和广电网络强大的技术支持，突出音频、视频两大特点，全天二十四小时滚动发布新闻信息。今视网网站设有新闻、广播、电视、网络电视、社区、旅游、娱乐、民生、汽车、创业等十余个频道。网站为网民提供新闻信息，江西人民广播电台、江西电视台所有频率频道广播电视节目的点播、直播，省内各设区市精彩广播电视节目点播，手机短信互动、手机报纸浏览、手机电视

观赏，生活实用信息查询等互联网服务。

（3）天圆网

天圆网（南昌新闻网）由南昌日报社承办，是继南昌电台、南昌电视台、南昌日报之后新兴的市级主流媒体，是综合性、多媒体的设区市级新闻门户网站，2005年开始试运行，2006年5月25日正式开通。2012年8月，平移至南昌日报社，2013年7月13日起正式更名为天圆网并启用新标志。

天圆网（南昌新闻网）集中南昌报纸、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的信息资源，每日发布上述媒体全部新闻，目前开辟了新闻、频道、社区、视听四大板块，开设有财经、文化、娱乐、体育、教育、健康、地产、汽车等十余个专题频道，以及网上论坛、交友社区、服务专区、分类广告等数十个栏目，为网友提供新闻资讯、查询旧报、交流互动、广告短信、生活指南等全方位服务。

（4）大江网

中国江西网（大江网）成立于2000年9月，由江西日报社主办，是江西省首家由国务院新闻办网络局批准成立的全国重点新闻网站，是经新闻出版总署批准的互联网出版单位。中国江西网（大江网）是江西日报社旗下五报三刊数字内容唯一授权经营单位。日点击量超过600万，同时在线人数超过了80万人次，日更新量超过6000条。网站业务范围覆盖手机报、移动客户端、信息技术服务、舆情服务、网站建设、电子商务、演出、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等领域。

3、公司竞争优势与竞争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市场优势

公司运营的地宝网积累了相当可观的客户资源，发展9年所积累的技术和经验优势将在竞争中得到最大的发挥。公司与本地医院、房地产公司、装修公司等商家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②品牌优势

公司旗下的地宝网是江西最大的网络社区，地宝网于2006年上线，据Alexa数据显示，地宝网日访问量300多万，IP20多万，世界网站排名3150名，中国网站排名289名，是江西互联网标志性网站。地宝网荣获“2013年度中国互联网行业自律贡献奖”，同时被评定为“江西省著名商标”。地宝网旗下拥有地宝房产网、地宝家装网、地宝汽车网、地宝婚嫁网、地宝人才网、地宝论坛、分类广告、地宝商城和移动地宝等优势产品。已

发展成为本地最具影响力的城市网络社区，中国城市网络社区优秀品牌，因此公司当前逐步形成了品牌优势。

③服务优势

公司 2014 年取得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严格按其执行，有严格的服务责任制度与 24 小时的内容监控服务小组，保证用户使用的最大便利和体验。目前，公司拥有丰富的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产品，涵盖了房产、家装、汽车、婚嫁、人才、论坛、分类广告、商城和移动客户端多种信息。

④流量优势

对于一个互联网广告行业来说，客户愿意到一个网站投放广告，其最重要的原因就是网站的流量，公司旗下的地宝网经过 9 年多的发展已经形成了可观而稳定的网站流量。公司流量的来源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稳定的分类信息需求方和提供方。地宝网在南昌以先入为主的方式，在 2006 年即开始提供分类信息服务。经过多年的运营维护，已有一批稳定的生活服务各方面信息的提供商户，在围绕地宝网提供相关服务并产生价值。用户对于地宝网在生活服务方面形成了良好口碑，养成了在南昌找生活服务信息必定来地宝网，这已经形成了一个固定的流量来源；二是地宝网论坛致力于产生优质的内容和挖掘优质的用户。网站的内容涵盖全方位的南昌民生新闻信息，丰富的同城旅游约伴资讯，城市生活消费顾问、指南、测评以及策划等。圣诞老人来我家、美丽变身、生命安全进社区、金币大狂欢等几大重点品牌活动在南昌市民中口口相传，线上和线下联动推广。优质网站内容的呈现和线下活动的推广能够吸引网友的眼睛，给公司网站带来更多的流量；三是良好的搜索引擎优化。通过对网站页面布局结构优化、服务器效率和网站访问速度优化、网站内链和外链的优化、以及对网站内容质量的把关等多方面途径，让搜索引擎对地宝网质量认可，从而带来稳定的流量且具备长尾效应。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网站的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公司正在采取以下措施来拓展公司的网站流量：一是将网站分类信息的内容质量和体验提升到一个更高的层次。分类信息网站价值无法忽视，但分类信息网站具有通病，类别大而全，信息多且杂，这种形式并不能让用户具有很好的体验。所以对于分类各个类别，逐渐通过更加细致的优化或者开发更加适用的全新产品去帮助用户和商户建立联系并解决需求。通过这些方式，让商户和用户更加认可地宝网，更加忠实的参与到地宝网中来；二是论坛内容、活动、推广方面。站在网友的角度，以用户的思维整体提升论坛内容的可读性。多维度整合内容，常规内容品牌化，和用户互动让其产出优质内容，以数据分析来指导内容。引入更多行业

达人、行业机构和俱乐部，举办更多便民为民的活动；三是加强移动互联网的产品优化和运营。移动互联网从用户使用角度来讲是对传统 PC 互联网的彻底颠覆，需要针对这些特点为网民提供更加好用并能投入其中的好产品。

（2）公司的竞争劣势

与大型商业网站在规模上存在一定差距。目前，国内大型网站已经形成了经营规模大、受众覆盖面大的局面。公司运营的网站在规模上已经与大型网站形成一定差距。公司未来将注重三个方面的发展，一是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创新。移动互联网彻底改变了用户使用互联网的习惯，公司将在移动互联网上加大研发投入；二是大数据的分析和使用，充份挖掘利用数据价值。三是O2O家政服务。充分利用互联网对线下家政服务进行支持，促进传统家政服务的发展。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通过传统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并行、大力发展O2O，同时，创新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模式，提高服务质量，逐步缩小与大型商业网站的规模差距，形成有别于其他网站的经营优势。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第一次股权转让前，公司按照《公司法》和有限公司章程建立了基本治理结构，因公司只有飞天网络一名股东，故不设股东会，股东飞天网络依照《公司法》规定行使职权，不设董事会、监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后，设立了股东会，不设董事会、监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有限公司的增资、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策程序，并进行工商变更登记。但也存在股东决定、股东会决议保存不完整；执行董事和监事任期届满后未按公司章程及时换届选举；未建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方往来未履行决策程序等不规范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人为职工监事，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按照《公司法》、《管理办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融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货币资金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

公司建立了与日常经营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经营委员会，经营委员会下设综合部、技术部、财务部、家政部、客服中心和运营部等职能部门，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三会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公司的三会决议文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执行情况良好。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公司在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的公司治理基本规范，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的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要求，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可以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同时，公司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机制。

有限公司阶段，执行董事、监事和有关人员基本能够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履行职责。但由于公司治理制度不完善，有关人员对于法律法规了解程度不足等原因，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瑕疵，如股东决议登记不规范；执行董事和监事任期届满后未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时重新委派；未建立关联交易等决策制度，关联方往来款未履行决策程序等不规范情形。但上述事项未对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造成重大损害。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三会”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建立对管理层业绩的评估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公司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同时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管理等制度。公司现有制度能给所有股东利益提供合适保护，也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延期缴纳税款、逾期办理纳税申报产生两笔税收罚款，具体如下：

1、2014年9月10日，南昌市青山湖区地方税务局出具湖地税处【2014】000123号《税务处理决定书》，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补缴税金13,499.75元。

2014年9月10日，南昌市青山湖区地方税务局出具湖地税罚【2014】000123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针对公司在2013年度少缴税款13,499.75元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四条规定，对公司处以0.5倍的罚款，罚款金额6,749.88元。

2015年3月12日，公司已在南昌市青山湖区地税办税服务厅缴纳上述税金及罚款。

2、2015年8月18日，南昌市青山湖区国家税务局出具青山湖国简罚【2015】610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针对公司南京东路分公司逾期未申报2015年6月增值税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对公司处以500元罚款。

2015年8月19日，公司已在南昌市国税局青山湖区局办税服务厅缴纳上述罚款。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积极建立健全内部规章制度，不断加强内部管理，严格依据税法 and 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收入、依法纳税，从根本上杜绝延期缴纳税款的情况。

根据南昌市青山湖区地税局于2015年8月12日出具的《证明》：“兹有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今，能够按照国家税收法律法规规定的税种、税率申报和缴纳税款，在此期间除了存在一笔6749.88元的税务处罚记录外，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那笔6749.88元的税务处罚是因2013年汇算清缴而产生，上述应罚款数额较小，情节轻微，且公司已按时足额缴纳相应罚款，违法事项已得到纠正，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今未发现重大税收违法违章行为”。

根据南昌市青山湖区国家税务局于2015年8月18日出具的《证明》：公司南京东路分公司“除因逾期未申报，税务处罚500元外，不存在因违法税收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上述应罚款数额较小，情节轻微，且公司已按时足额缴纳相应罚款，违法事项已得到纠正，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江西艾民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地宝网络因逾期申报税金、延期缴纳税款受到税务机关罚款处罚后，已按时补缴税款、缴纳罚款，且税务主管机关也分别出具合法合规证明，证明地宝网络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因此，公司报告期内依法纳税，不存在偷、漏税等重大违法行为，地宝网络亦没有受到过有关税务部门的相关重大行政处罚”。

公司报告期内因延期缴纳税款、逾期办理纳税申报受到税务机关罚款处罚，公司已补缴税款、缴纳罚款，且税务主管机关已出具合法合规证明，律师亦发表公司依法纳税、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的意见。因此，上述情形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社保、税务、环保等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当前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自助分类广告服务以及生活管家服务。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资产，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品牌、专有技术及技术服务系统和市场营销系统，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不存在资产被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甘玖林，实际控制人为甘玖林、邓爱梅夫妇，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均只在公司任职并领薪，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五、同业竞争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及现状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甘玖林及实际控制人甘玖林、邓爱梅夫妇除投资地宝网络、裕鑫投资之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1、甘玖林持有飞天网络 52%的股权，邓爱梅持有飞天网络 7.56%的股权

企业名称	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邓爱梅
注册资本	125 万元	成立日期	2003 年 11 月 18 日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高新大道 589 号南昌大学科技园一号楼 A401、402	经营状态	开业
经营范围	<p>1、截至 2015 年 8 月 3 日，经营范围为： 一般经营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业务覆盖范围为江西，服务项目为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 BBS 等内容）（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16 年 6 月 16 日）；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产品开发、销售；技术信息咨询；百货、化妆品批发、零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计算机系统集成；安防工程、弱电系统工程、监控设备安装。</p> <p>2、2015 年 8 月 4 日，经营范围变更为： 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产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百货、化妆品批发、零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安防工程、弱电系统工程、监控设备安装。</p> <p>3、2015 年 9 月 14 日，经营范围变更为： 一般经营项目：信息技术咨询；安防工程、弱电系统工程；监控设备安装。</p>		
投资或任职情况	甘玖林出资 65 万元，出资比例 52%，任执行董事兼经理职务， 邓爱梅出资 9.45 万元，出资比例 7.56%，任法定代表人职务， 南昌创投出资 30.5 万元，出资比例 24.44%， 邓颖昌出资 20 万元，出资比例 16%，任董事职务。		

2、甘玖林持有人联贸易 50%的股权

企业名称	南昌人联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涛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18 日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高新大道 589 号南昌大学科技园一号大楼二楼商务办公室 226 房	经营状态	开业
经营范围	日用百货的批发兼零售。		

投资或任职情况	<p>1、截至 2015 年 7 月 29 日，出资结构为： 甘玖林出资 25 万元，出资比例 50%，任执行董事兼经理职务， 邓颖昌出资 25 万元，出资比例 50%，任监事职务。</p> <p>2、2015 年 7 月 30 日，出资结构变更为： 王涛出资 25 万元，出资比例 50%，任执行董事兼经理职务， 袁雪梅出资 25 万元，出资比例 50%，任监事职务。 王涛、袁雪梅与甘玖林、邓颖昌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上述出资变更系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合法合规。</p>
----------------	--

3、甘玖林持有百邦装饰 50%的股权

企业名称	南昌百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涛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25 日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北京东路 98 号	经营状态	开业
经营范围	室内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装修材料批发、零售。		
投资或任职情况	<p>1、截至 2015 年 7 月 29 日，出资结构为： 甘玖林出资 25 万元，出资比例 50%，无任职， 邓颖昌出资 25 万元，出资比例 50%，任执行董事兼经理职务。</p> <p>2、2015 年 7 月 30 日，出资结构变更为： 王涛出资 25 万元，出资比例 50%，任执行董事兼经理职务， 袁雪梅出资 25 万元，出资比例 50%，任监事职务。 王涛、袁雪梅与甘玖林、邓颖昌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上述出资变更系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合法合规。</p>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自助分类广告服务、生活管家服务。报告期内，飞天网络主要从事化妆品、计算机软硬件贸易业务，未开展与公司相同、相似业务，并且为进一步消除同业竞争风险，飞天网络已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不存在与公司经营范围、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情况；人联贸易、百邦装饰均在其经营范围内从事相关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差别较大，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实际控制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2015 年 8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甘玖林、邓爱梅夫妇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本人作为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

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特此承诺。”

六、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资金拆入、拆出的情况，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二）对外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融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重大对外投资、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了制度性规定。上述管理制度，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甘玖林	董事长	1,650,000	33.00
2	邓颖昌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000,000	20.00
3	邓爱梅	董事	600,000	12.00
4	李自强	董事	0	0.00
5	胡旻	董事/财务负责人	0	0.00
6	黄小放	监事会主席	0	0.00
7	吴龙艳	职工监事	0	0.00
8	康文国	监事	0	0.00
合计		—	3,250,000	65.0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长甘玖林与董事邓爱梅系夫妻关系，董事兼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邓颖昌系邓爱梅的侄子，裕鑫投资系董事长甘玖林、董事兼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邓颖昌、董事邓爱梅、董事兼财务负责人胡旻、监事康文国参与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等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情况
甘玖林	董事长	飞天网络执行董事兼经理、裕鑫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爱梅	董事	飞天网络法定代表人、裕鑫投资有限合伙人
邓颖昌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飞天网络董事、裕鑫投资有限合伙人
胡旻	董事/财务负责人	裕鑫投资有限合伙人
李自强	董事	泰豪集团副总裁、泰豪投资执行董事
黄小放	监事会主席	南昌创投副总经理、中文天下董事
康文国	监事	裕鑫投资有限合伙人

上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单位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甘玖林、董事邓爱梅、董事兼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邓颖昌、董事兼财务负责人胡旻、监事康文国的对外投资情况详见第一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及相互间的关联关系”及本节“六、同业竞争”中相关介绍。

公司董事李自强持有泰豪（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的股权，泰豪投资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李自强还持有郑州好嘉利食品有限公司 2%的股权，好嘉利主要从事食品的批发兼零售，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公司监事会主席黄小放持有江西中文天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94%的股权，中文天下主要从事在线教育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综上所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

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内的变动情况

(一) 董事变动情况

(1) 2011年10月31日，公司股东飞天网络决定，委派甘玖林为执行董事。

(2) 2015年5月26日，公司股东飞天网络决定，免去甘玖林执行董事职务，随后组建的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选举邓颖昌为执行董事。

(3) 2015年7月12日，创立大会作出决议，选举甘玖林、邓爱梅、邓颖昌、李自强、胡旻为公司董事会成员；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甘玖林为董事长。

最近两年一期董事变动情况

2013.01-2015.04		2015.05-2015.06		2015.07至今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甘玖林	执行董事	邓颖昌	执行董事	甘玖林	董事长
--	--	--	--	邓爱梅	董事
--	--	--	--	邓颖昌	董事
--	--	--	--	李自强	董事
--	--	--	--	胡旻	董事

(二) 监事变动情况

(1) 2011年10月31日，公司股东飞天网络决定，委派邓颖昌为监事。

(2) 2015年5月26日，公司股东飞天网络决定，免去邓颖昌监事职务，随后组建的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选举黄福全为监事。

(3) 2015年7月12日，创立大会作出决议，选举黄小放、吴龙艳、康文国为公司监事会成员；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小放为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龙艳为首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最近两年一期监事变动情况

2013.01-2015.04		2015.05-2015.06		2015.07至今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邓颖昌	监事	黄福全	监事	黄小放	监事会主席
--	--	--	--	吴龙艳	职工监事

--	--	--	--	康文国	监事
----	----	----	----	-----	----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2011年10月31日，公司股东飞天网络决定，聘任甘玖林为经理。

(2) 2015年7月12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作出决议，聘任邓颖昌为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胡旻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最近两年一期高管变动情况表

2013.01-2015.06		2015.07至今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甘玖林	经理	邓颖昌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	胡旻	财务负责人

以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未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14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 至 5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CHW 证审字(2015)0189 号。

(二) 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交易和事项,按照权责发生制编制财务报表。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14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由母公司编制。

报告期内没有需要纳入地宝网络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42,530.36	3,008,832.77	1,519,430.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58,201.42	996,465.00	958,889.50
预付款项	106,214.41	127,353.11	203,224.5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7,151.60	154,956.89	1,588,042.00
存货	66,677.00	50,777.00	68,575.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170,774.79	4,338,384.77	4,338,162.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7,244.23	717,744.99	288,540.0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450.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5,916.42	210,224.72	50,024.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341.10	5,909.00	3,15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1,951.76	933,878.71	341,719.65
资产总计	7,082,726.55	5,272,263.48	4,679,882.47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	150,000.00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440.00
预收款项	515,601.03	1,416,940.56	272,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440,055.60	476,549.17	311,702.16
应交税费	314,100.30	230,401.37	81,583.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820.00	922,092.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51,576.93	3,195,984.07	2,675,725.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451,576.93	3,195,984.07	2,675,725.95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资本公积	450,000.00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27.94	7,627.94	415.65
未分配利润	173,521.68	68,651.47	3,740.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31,149.62	2,076,279.41	2,004,156.5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31,149.62	2,076,279.41	2,004,156.52
负债所有者权益总计	7,082,726.55	5,272,263.48	4,679,882.47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95,392.05	8,506,583.22	5,229,941.48
减: 营业成本	2,726,908.40	5,438,250.13	3,082,087.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668.65	150,260.32	239,475.30
销售费用	514,566.54	709,001.00	486,432.98
管理费用	1,013,952.24	1,903,668.77	1,253,801.34
财务费用	5,525.73	166,849.42	123,511.40
资产减值损失	53,728.40	11,016.00	12,620.0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0,042.09	127,537.58	32,012.74
加：营业外收入	31.38	1,019.61	12,002.01
减：营业外支出		6,749.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073.47	121,807.31	44,014.75
减：所得税费用	35,203.26	49,684.42	26,765.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70.21	72,122.89	17,249.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870.21	72,122.89	17,249.63
少数股东损益			
五、综合收益总额	104,870.21	72,122.89	17,249.6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77,512.82	10,080,224.39	5,115,131.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4,702.94	8,964,889.70	4,128,03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2,215.76	19,045,114.09	9,243,164.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2,631.04	2,646,039.69	1,215,559.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6,519.73	4,067,995.02	2,769,128.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8,610.28	556,087.56	323,969.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9,862.11	7,789,365.31	6,319,52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7,623.16	15,059,487.58	10,628,18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407.40	3,985,626.51	-1,385,021.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7,276.00	490,824.67	75,561.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76.00	490,824.67	75,561.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76.00	-490,824.67	-75,561.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0,000.00	150,000.00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19.01	155,400.02	125,833.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9.01	2,155,400.02	2,125,833.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6,380.99	-2,005,400.02	-125,833.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3,697.59	1,489,401.82	-1,586,416.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8,832.77	1,519,430.95	3,105,847.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42,530.36	3,008,832.77	1,519,430.95

2015年1-5月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7,627.94	68,651.47	2,076,27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		7,627.94	68,651.47	2,076,279.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450,000.00			104,870.21	3,554,870.210
(一)净利润					104,870.21	104,870.21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4,870.21	104,870.21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450,000.00				3,45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450,000.00				450,000.00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50,000.00		7,627.94	173,521.68	5,631,149.62

2014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415.65	3,740.87	2,004,156.5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415.65	3,740.87	2,004,156.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12.29	64,910.60	72,122.89
(一) 净利润					72,122.89	72,122.8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2,122.89	72,122.8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7,212.29	-7,212.29	
1. 提取盈余公积				7,212.29	-7,212.2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7,627.94	68,651.47	2,076,279.41

2013 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13,093.11	1,986,906.8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13,093.11	1,986,906.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5.65	16,833.98	17,249.63
(一) 净利润					17,249.63	17,249.6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249.63	17,249.6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415.65	-415.65	
1. 提取盈余公积				415.65	-415.6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415.65	3,740.87	2,004,156.52

（三）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财务报表的编制 基础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4、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为合并成本。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

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并将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一) 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二) 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三) 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四)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合并报表之合并范围，已宣告被清理整顿的原子公司、已宣告破产的原子公司、母公司不能控制的其他被投资单位不是母公司的子公司，不应当纳入母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1) 分类：分为下列五类：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贷款和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可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则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连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并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连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	0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低值易耗品；

(2)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按期末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按每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分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①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②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③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④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子公司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投资企业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投资企业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

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②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为：

- a、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 b、使用年限超过一年；
- c、单位价值较高的实物资产。

(2)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缴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

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8-10	5	9.50-11.88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原则：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或按工作量摊销，计入损益类账项。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⑤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2、收入的确认原则

(1) 商品销售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

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即提供劳务收入的总额能够合理的估计；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即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收回的可能性大于不能收回的可能性；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即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合理地估计；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即交易中已经发生和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合理地估计。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营业务成本）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销售商品的同时提供劳务，如果销售商品部分与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分别核算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将销售商品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提供劳务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如果销售商品部分与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单独计量，应当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进行会计处理。

1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9.34%、36.07%以及 41.07%，报告期公司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2014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3 年稍有下降，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广告业务的扩大，广告发布成本有一定幅度的上升，公司在 2015 年采取了成本管控措施，2015 年 1-5 月的毛利率有所回升。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在报告期有显著增长，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以及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49.54 万元、850.66 万元以及 522.99 万元。其中互联网广告服务收入分别为 355.78 万元、760.01 万元、512.03 万元；自助服务广告收入分别为 90.03 万元、90.65 万元、10.97 万元，报告期内自助服务广告收入增长明显；生活管家业务是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2015 年 1-5 月实现营收 3.73 万元，目前公司正在加大对这一新业务的投入。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72%、3.54% 以及 0.43%。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10.49 万元、7.21 万元以及 1.72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盈利能力逐年稳步增长，公司在巩固原有的互联网广告业务的同时大力推广生活管家新业务，由于新业务处于发展初期，盈利能力并未完全体现出来，随着新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的提升。

同行业挂牌公司江西大江传媒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7.94%和 29.22%，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4.36%和-8.56%，净利润分别为 626.17 万元和-183.09 万元。

地宝网络作为民营企业收入规模较大江传媒仍有一定差距，但公司在成本控制上做的相对较好，因此报告期内毛利率较大江传媒稍高。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以及 2013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0.49%、60.62% 及 57.18%。公司 2014 年 11 月到期归还中国工商银行短期贷款 200 万元，同时续借 15 万元贷款，公司 2014 年末预收款项较上年末增加 114.49 万元，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增加 92.21 万元，综合以上因素的影响，公司 2014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 2013 年末有所上升。公司 2015 年 5 月末预收款项较 2014 年减少 90.13 万元，其原因是 2014 年末预收的客户款在 2015 年才完成广告服务并确认收入，2015 年 5 月末其他应付款较 2014 年减少 89.03 万元，其中 2015 年 2 月归还关联方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50 万元，2015

年划转代收的江西天香园房产置业有限公司购房定金 25.5 万元，以上因素导致 2015 年 5 月末资产负债率比 2014 年末有大幅下降。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以及 2013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4.25、1.36、1.62；速动比率分别为 4.21、1.34、1.60。2015 年 5 月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有较大幅度上升，其原因为 2015 年 5 月末预收款项和其他应付款较 2014 年末有大幅减少，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以及 2013 年末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13 元/股、1.04 元/股、1.00 元/股。

同行业挂牌公司江西大江传媒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3.57%和 51.10%，流动比率分别为 3.05 和 2.24；速动比率分别为 2.97 和 2.24，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2.02 元/股、1.75 元/股。

地宝网络通过增资增强了公司的偿债能力，期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得到显著改善，但每股净资产仍然较低。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以及 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43、8.70、7.19，2015 年 1-5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有一定的下降，是因为公司 2015 年 1-5 月的收入相对较少，这符合互联网行业自身的特点，即上半年的收入相比下半年的收入要少。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相对于收入水平，总体金额不高，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以及 2013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65.82 万元、99.65 万元以及 95.8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不大。公司仍然重视应收账款管理，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以及 2013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6.43、91.13、40.76，公司存货均为低值易耗品，且每年金额在 6-7 万元左右，存货周转率的变动是因为营业成本的变动，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以及 2013 年度营业成本分别为 272.69 万元、543.83 万元、308.21 万元。

地宝网络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21 和 13.39，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2 和 825.97，报告期末地宝网络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大江传媒，但是存货周转率高于大江传媒。

综上，公司报告期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正常，但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有一定的波动，主要是营业成本的变动引起的，而营业成本的变动与营业收入的变动配比。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以及 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145.54 万元、398.56 万元、-138.50 万元。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数，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度对外支付的往来款较多，往来款净现金流出为 -151.70 万元。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 2013 年度上升 537.06 万，其主要原因是 2014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3 年增加 496.51 万，2015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半年的营业收入一般比下半年少，加之公司上半年大力推广生活管家业务，经营性支出较多。

虽然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有一定的波动，但是结合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特点以及公司正在加大投入生活管家新业务这些因素来看，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并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以及 2013 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分别为 5.73 万元、49.08 万元、7.56 万元，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以及 201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73 万元、-49.08 万元、-7.56 万元。

同行业挂牌公司大江传媒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1710.22 万元和 2225.42 万元，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分别为 681.57 万元和 229.16 万元，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81.29 万元和 -229.14 万元。地宝网络因为公司规模较小，较大江传媒的现金流仍有一定差距。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总现金流情况较好，能够支撑相关的经营活动。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了一次增资，增加了公司 345.00 万元流动资金。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主营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广告收入	3,557,829.61	79.14%	7,600,110.42	89.34%	5,120,285.69	97.90%
自助服务广告收入	900,312.44	20.03%	906,472.80	10.66%	109,655.79	2.10%

生活管家收入	37,250.00	0.83%				
合 计	4,495,392.05	100.00%	8,506,583.22	100.00%	5,229,941.48	100.00%

1、主营业务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江西地区客户提供互联网广告服务，主要包括互联网广告收入、自助式广告服务收入和生活管家服务收入。公司报告期内仍然主要依靠传统的互联网公司盈利模式为江西省内客户提供在线互联网广告服务获得收入，在 2015 年公司开始发展线上和线下业务的结合，开始向社区家庭提供生活管家的家政服务，并开始逐步获得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广告业务收入基本保持稳定并有所上升，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广告收入分别为 355.78 万元、760.01 万元和 512.03 万元。报告期内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广告收入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9.14%、89.34% 和 97.90%。

报告期内地宝网络公司主要提供互联网广告网络信息服务，公司依托地宝网络平台向客户提供各类互联网广告服务，由公司直接和客户签订互联网广告合同，收取网络广告费用。公司广告业务销售流程为，公司拟定并向客户提交广告和信息服务合作方案，公司与客户沟通具体合作内容，根据合作方案和沟通情况，双方拟定并正式签订广告和信息服务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双方确定广告投放排期，或由公司向客户提供相关信息服务项目，客户根据协议约定时间节点向公司付款。公司互联网广告在地宝网站上线并公布之后，且互联网广告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公司已经收到广告款或者取得了收款凭证、与该收入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成本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生活管家的收入金额较小，仅为 3.73 万元。公司的生活管家产品是一项为用户提供标准家政服务的业务。用户通过手机 APP 或微信下单，客服中心确认后派出家政员前往用户家中提供家政服务，服务完成后，用户评分并支付费用。生活管家服务收入的确认方式是，在提供的家政服务已经完成；家政服务收入的金额已确定，公司已经收到货款或已经取得了收取款项的凭证；且与该收入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家政服务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确认收入。

将公司的互联网广告服务和自助式广告服务合同按 5 万元以下、5 万至 10 万、10 万至 20 万、20 万以上四档归类分析客户构成如下表所示：

合同金额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5 月
------	--------	--------	--------------

	客户数	金额(万元)	客户数	金额(万元)	客户数	金额(万元)
5万元以下	--	141.97	--	80.02	--	167.02
5万(含)-10万(不含)	31	194.58	29	180.64	7	40.29
10万(含)-20万(不含)	11	130.86	14	175.00	3	32.00
20万以上(含)	2	55.58	10	415.00	4	206.50
合计	--	522.99	--	850.66	--	445.81

随着公司网站知名度的提升、用户注册数及网站浏览量的增加,公司5万元以上的客户有一定的增加,值得注意的是,合同签订金额在20万以上的大客户在2014年有大幅增加,这是导致2014年互联网广告服务收入较2013年有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也从侧面说明公司的互联网广告服务得到了客户的认可,从而客户加大了在互联网广告方面的投入。

公司网站主要广告位刊例价并分析价格变动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天

	2015年刊例价	价格变动比例	2014年刊例价	价格变动比例	2013年刊例价
首页背景	15000	-50%	30000	0	30000
首页拉幕	30000	50%	20000	0	20000
首页对联	10000	67%	6000	0	6000
A1、A2通栏	10000	67%	6000	0	6000
首页幻灯	20000	300%	5000	0	5000

公司2014年刊例价和2013年刊例价保持不变,2015年刊例价较2014年有较大幅度变动,主要是由于公司网站改版所致,如首页拉幕位置由首页背景下面上调至顶部、A通栏位置由地宝网站LOGO下面上调至LOGO上面、首页幻灯由之前的小尺寸290*380更改成现在的680*350大尺寸等。刊例价格的提升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有一定的影响。

(二) 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4,495,392.05	8,506,583.22	5,229,941.48
主营业务成本	2,726,908.40	5,438,250.13	3,082,087.72
主营业务利润	1,768,483.65	3,068,333.09	2,147,853.76
营业利润	140,042.09	127,537.58	32,012.74
利润总额	140,073.47	121,807.31	44,014.75
净利润	104,870.21	72,122.89	17,249.63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在报告期有显著增长，2015年1-5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449.54万元、850.66万元和522.99万元。而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272.69万元、543.83万元和308.21万元。2015年1-5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分别为176.85万元、306.83万元和214.79万元，主营业务利润在报告期有所增长。在考虑了公司期间费用、资产减值、投资收益之后，2015年1-5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14.00万元、12.75万元和3.2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保持稳定。整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弱。

报告期内2015年1-5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14.01万元、12.18万元和4.4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弱。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毛利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5月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利率
广告收入	3,557,829.61	2,158,075.31	39.34%
自助服务广告收入	900,312.44	546,199.75	39.33%
生活管家	37,250.00	22,633.34	39.24%
合计	4,495,392.05	2,726,908.40	39.34%
项 目	2014年度		
广告收入	7,600,110.42	4,858,532.67	36.07%
自助服务广告收入	906,472.80	579,717.46	36.05%
生活管家	--	--	--
合计	8,506,583.22	5,438,250.13	36.07%
项 目	2013年度		
广告收入	5,120,285.69	3,017,363.88	41.07%
自助服务广告收入	109,655.79	64,723.84	40.98%
生活管家	--	--	--
合计	5,229,941.48	3,082,087.72	41.07%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5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41.07%、36.07%和39.34%。报告期内为公司创造毛利最多的仍然是传统的互联网广告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收入毛利基本稳定。

总体而言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在正常范围内波动，公司报告期内毛利仍主要来源于传统的互联网在线广告收入，其他业务类型毛利贡献较小。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销售费用	514,566.54	709,001.00	486,432.98
管理费用	1,013,952.24	1,903,668.77	1,253,801.34
财务费用	5,525.73	166,849.42	123,511.40
营业收入	4,495,392.05	8,506,583.22	5,229,941.48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11.45	8.33	9.30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22.56	22.38	23.97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0.12	1.96	2.36

公司销售费用在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有所上升，主要是因为 2014 年度公司销售人员工资和提成有所增加，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销售费用分别为 51.46 万元、70.90 万元和 48.46 万元，公司销售费用增长与公司收入增长基本一致。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较低，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0.5 万元、17.50 万元和 35.35 万元，公司此前主要致力于市场的开拓和在线用户的维护，此后将适时投入研发力量，加强公司盈利能力。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管理费用占比达同期营业收入的 22.56%、22.38%和 23.97%。

201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为 190.37 万元、2013 年度公司的管理费用为 125.38 万元。其中管理人员工资增加 24.06 万元、管理人员社保缴纳增加 8.39 万元，管理人员办公场所装修增加 10.31 万元，新三板中介服务费增加 3 万元，通讯业务招待费增加 4 万元，房租增加 6.3 万元。以上管理费用的增长与公司业务发展的速度基本相符，公司在扩张期间适当增长必要的管理费用有其合理性。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 0.36 万元、15.54 万元和 12.58 万元。报告期内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0.12%、1.96%和 2.36%，占比很小。

（四）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投资收益

公司在报告期无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偶发性的税收返还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38	-5,730.27	12,002.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1.38	-5,730.27	12,002.01
利润总额	140,073.47	121,807.31	44,014.75
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0.02%	-4.70%	27.27%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公司获得的零星 POS 机刷卡测试收入、税控设备补贴和组稿收入。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0.003 万元、0.10 万元、1.2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仅有一笔罚款支出为 0.67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不高，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0.003 元、-0.57 万元和 1.20 万元，同期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14.01 万元、12.18 万元、4.40 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02%、-4.70%和 27.27%。报告期公司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五）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按营业收入	5%
增值税	按销售货物或提供劳务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	2%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应收款项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 年以内 0%，1 至 2 年 10%，2 至 3 年 20%，3 至 4 年 50%，4 至 5 年 80%，5 年以上 100%。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个别认定组合	--	--	--
账龄组合	732,863.42	1,020,101.00	971,089.50
合计	732,863.42	1,020,101.00	971,089.50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5年5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0%	406,603.42	55.48	0.00	406,603.42
1-2年	10%	181,900.00	24.82	18,190.00	163,710.00
2-3年	20%	52,360.00	7.14	10,472.00	41,888.00
3-4年	50%	92,000.00	12.56	46,000.00	46,000.0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合计	--	732,863.42	100.00	74,662.00	658,201.42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0%	875,741.00	85.85	0.00	875,741.00
1-2年	10%	52,360.00	5.13	5,236.00	47,124.00
2-3年	20%	92,000.00	9.02	18,400.00	73,600.0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合计	--	1,020,101.00	100.00	23,636.00	996,465.00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0%	849,089.50	87.44	0.00	849,089.50
1-2年	10%	122,000.00	12.56	12,200.00	109,800.00
2-3年	2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合计	--	971,089.50	100.00	12,200.00	958,889.50

公司2015年5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两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所占比重分别为80.30%、90.98%和100%。公司的客户较为分散，主要为江西省内客户。截至2015年5月末公司仍有少量一至两年以上应收账款尚未收回，公司对应收账款根据账龄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2015年5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金额分别为73.29

万元、102.01 万元和 97.1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为正常。截至报告期末大额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客户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易宝支付有限公司等款项，以上客户为大客户，应收账款的回收较有保障。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应收账款净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5 月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净额	658,201.42	996,465.00	958,889.50
营业收入	4,495,392.05	8,506,583.22	5,229,941.48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	14.64	11.71	18.33
总资产	7,082,726.55	5,272,263.48	4,679,882.47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重 (%)	9.29	18.90	20.49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65.82 万元、99.65 万元、95.89 万元，各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29%、18.90%、20.49%，各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比重较为合理。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810.00	1 年以内	8.98%
易宝支付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553.42	1 年以内	7.99%
重庆新日日顺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440.00	1 年以内	5.52%
南昌迎宾家俱市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3 年-4 年	5.46%
江西宏吉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600.00	1-2 年	4.58%
合 计	—	238,403.42	—	32.5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新日日顺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480.00	1 年以内	12.69%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7,600.00	1 年以内	10.55%
江西济昌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9.80%
江西省翠林山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800.00	1 年以内	6.35%
南昌爱极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 年以内	5.88%
合 计		461,880.00		45.2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非关联方	122,000.00	1年以内	12.56%
重庆新日日顺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672.00	1年以内	9.03%
江西播播东方电脑网络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0	1年以内	7.72%
南昌市康之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南昌建筑分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0	1年以内	6.69%
江西济昌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	1年以内	5.56%
合计	--	403,672.00	--	41.56%

截至2015年5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款项占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32.53%。应收账款中不含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2、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6,214.41	100.00	127,353.11	100.00	203,224.56	100.00
1-2年						
2-3年						
3-4年						
合计	106,214.41	100.00	127,353.11	100.00	203,224.5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系公司向供应商采购预付的账款，2015年5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分别为10.62万元、12.74万元、20.32万元。公司2015年5月末一年以内的预付款项比例为100%且金额很小。

截至2015年5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丁晓林	86,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80.97%
江西美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5,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4.12%
南昌帮通科技有限公司	2,553.34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2.40%
江西华邦传媒有限公司	1,761.07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66%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9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0.85%
合计	106,214.41	--	-	100.00%

公司为了对生活管家线下业务进行拓展，对线下门店进行装修。报告期末向丁晓林预付8.6万元是对装修工程承包方的预付款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江西华邦传媒有限公司	30,566.07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24.00%
南京宁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23.56%
南昌帮通科技有限公司	25,187.04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9.78%
南昌启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9.63%
江西省建材商会	10,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7.85%
合 计	120,753.11	—	-	94.8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南昌园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32,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64.95%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9.68%
南昌帮通科技有限公司	15,333.36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7.55%
北京亿美软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4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4.92%
北京快网科技有限公司	5,891.16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2.90%
合 计	203,224.56	—	-	100.00%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无预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3、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个别认定组合	--	--	--
账龄组合	399,854.00	154,956.89	1,588,462.00
合 计	399,854.00	154,956.89	1,588,462.00

公司会计政策将其他应收款按照性质分为两类组合，一类是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账龄组合，另一类是按照款项性质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性质组合。以上表格合计为没有计提坏账准备前的其他应收款合计。

报告期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5年5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0%	372,830.00	93.24	--
1-2年	10%	27,024.00	6.76	2,702.40
合 计	—	399,854.00	100.00	2,702.40
				397,151.60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0%	154,956.89	100.00	--	154,956.89
合计	--	154,956.89	100.00		154,956.89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0%	1,584,262.00	99.73	--	1,584,262.00
1-2年	10%	4,200.00	0.27	420	3,780.00
合计	--	1,588,462.00	100	420	1,588,042.00

2015年5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39.72万元、15.50万元和158.80万元。截至2015年5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主要包括公司暂借给部分员工的备用金。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黄文英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25.01	备用金
万淑云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12.51	备用金
余盼盼	非关联方	50,000.00	1-2年	12.51	备用金
南昌华赣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024.00	1-2年	10.76	押金
江玲	非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10.00	备用金
合计	--	283,024.00	--	70.79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温婷婷	非关联方	35,000.00	1年以内	22.59	备用金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12.91	微信押金
南昌人联科技有限 公司	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12.91	借款
南昌百邦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000.00	1年以内	9.68	借款
万敏慧	非关联方	14,169.00	1年以内	9.14	备用金
合计	--	104,169.00	--	67.22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20,000.00	1年以内	95.69	往来款
肖明	非关联方	32,272.00	1年以内	2.03	备用金
甘玖林	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1.26	备用金
余春红	非关联方	5,240.00	1年以内	0.33	备用金
王新宇	非关联方	4,200.00	1-2年	0.26	备用金
合计	--	1,581,712.00	--	99.57	--

公司实行备用金管理制度，日常经营需要时，由相关人员提出书面申请，对申请备用金的用途、金额、预算等作出计划，呈报财务部审核，然后由财务部呈报总经理审批，用备用金审批单到财务部办理取款手续，待用款完毕使用报销单据交由财务部门审核并报总经理签批，进行款项的报销。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二）存货

1、主要存货的类别

公司存货主要为低值易耗品，是对公司线上活动进行宣传使用的小礼品。

2、存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66,677.00	--	66,677.00	50,777.00	--	50,777.00
合计	66,677.00	--	66,677.00	50,777.00	--	50,777.00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50,777.00	--	50,777.00	68,575.81	--	68,575.81
合计	50,777.00	--	50,777.00	68,575.81	--	68,575.81

2015年5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低值易耗品的金额分别为6.67万元、5.08

万元、6.86 万元，公司低值易耗品主要包括为了公司线上活动进行宣传使用的小礼品环保袋、保温杯等。

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存货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提，并按估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原值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5 月 31 日
运输工具	680,000.00	--	--	680,000.00
电子设备	106,098.54	6,600.00	--	112,698.54
办公家具	35,154.00	20,076.00	--	55,230.00
合计	821,252.54	26,676.00	--	847,928.54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运输工具	228,800.00	451,200.00	--	680,000.00
电子设备	66,473.87	39,624.67	--	106,098.54
办公家具	35,154.00	--	--	35,154.00
合计	330,427.87	490,824.67	--	821,252.54

累计折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5 月 31 日
运输工具	47,094.58	26,916.65		74,011.23
电子设备	43,317.49	13,953.31		57,270.80
办公家具	13,095.48	6,306.80		19,402.28
合计	103,507.55	47,176.76		150,684.31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运输工具	25,358.67	21,735.91		47,094.58
电子设备	14,565.86	28,751.63		43,317.49
办公家具	1,963.33	11,132.15		13,095.48
合计	41,887.86	61,619.69		103,507.55

固定资产净值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运输工具	605,988.77	632,905.42	203,441.33
电子设备	55,427.74	62,781.05	51,908.01

办公家具	35,827.72	22,058.52	33,190.67
合计	697,244.23	717,744.99	288,540.01

公司固定资产中占比较高的主要为运输工具,2015年5月末运输工具净值占固定资产总净值比例86.91%,电子设备占比为7.95%,固定资产构成与公司作为互联网公司主营为提供互联网广告服务的经营特点相适应。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82.23%。其中运输工具成新率为89.12%,电子设备成新率为49.18%,办公家具成新率为64.87%。2015年5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占总资产比例为9.84%,从公司固定资产的状况来看,公司固定资产在公司资产中占比较低,短期内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更新的压力。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状态良好,没有固定资产减值的情况发生。

(四)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DNS服务费	1,994.72	2,825.82	4,820.46
装修1	140,673.87	177,693.32	45,204.18
装修2	23,247.83	29,705.58	
合计	165,916.42	210,224.72	50,024.64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用电信的DNS费用和办公场所的装修费用,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仍有16.59万元尚未摊销。

(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341.10	5,909.00	3,155.00
合计	19,341.10	5,909.00	3,155.00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造成纳税差异形成了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主要原因。

(六)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的范围为公司应收账款。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根据该组合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

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不属于前述类型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划分为六个账龄组合，按照各级账龄的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和相应的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5 月末应收账款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一年以内 0%，一至二年 10%，二至三年 20%，三至四年 50%、四至五年 80%、五年以上 100%。

2、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总体）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公司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4、存货及金融资产以外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在处置相关资产时一并转出。

5、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除计提坏账准备以外，公司合并报表未计提其他资产的减值准备。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一）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0.00	-	0.00	-	10,440.00	100
合计	0.00	-	0.00	-	10,440.00	100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1.04 万元，占同期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39%。2013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公司报告期末流动资金和现金流较好，报告期内不存在短期支付的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苏恒益木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40.00	1 年以内	100.00	采购款
合 计	--	10,440.00	--	100.00	--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二）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20.00	5.72	922,092.97	100.00	--	--
1-2 年	30,000.00	94.28	--	--	--	--
合 计	31,820.00	100.00	922,092.97	100.00	--	--

截至到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为 3.18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取的相关押金。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西天香园房产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2 年	押金
南昌市青云谱区卓悦办公屏风厂	非关联方	1,120.00	1 年以内	押金
朱平平	非关联方	100.00	1 年以内	押金
张艳丁	非关联方	100.00	1 年以内	押金
胡春花	非关联方	100.00	1 年以内	押金
合 计	--	31,420.00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江西天香园房产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000.00	1 年以内	押金
胡霞军	非关联方	75,000.00	1 年以内	代垫款
王萍	非关联方	20,000.00	1 年以内	押金
江西众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00.00	1 年以内	押金
合 计	--	866,500.00	--	--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没有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三) 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14,865.03	99.86	1,284,440.56	90.65	272,000.00	100.00
1-2年	736.00	0.14	132,500.00	9.35	--	--
合计	515,601.03	100.00	1,416,940.56	100.00	272,000.00	100.00

公司2015年5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预收款项分别为51.56万元、141.49万元、27.20万元。2015年5月末较2014年末公司预收款项有所下降。

截至2015年5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江西畅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0.67
南昌艾玛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9.70
南昌市青年企业家协会	20,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3.88
南昌华云中医院	20,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3.88
北京龙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20,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3.88
合计	165,000.00	--	--	32.0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易宝支付有限公司	432,183.57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30.50
南昌市青年企业家协会	70,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4.94
维纳斯巴黎依依婚纱摄影	58,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4.09
江西畅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3.88
江西紫蝶家智慧博装饰有限公司	30,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2.12
合计	645,183.57	--	--	45.5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江西樟树易达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4.71
南昌创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1.03
江西大象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9.19
圣戈班韦伯有限公司	24,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8.82

江西博世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7.35
合计	139,000.00	--	--	51.10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中没有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四）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33,303.87	99,818.57	27,752.07
文化事业费	16,646.03	15,027.16	3,474.68
营业税	1,862.50	0.00	3,719.93
企业所得税	114,091.24	78,382.63	29,920.12
城市建设维护税	9,490.01	6,975.84	3,039.82
教育费附加	4,065.01	2,987.50	1,302.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10.00	1,991.67	868.52
防洪保安基金	18,967.93	13,573.46	6,275.93
价格调节基金	12,963.71	11,644.54	5,229.94
合计	314,100.30	230,401.37	81,583.79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5,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资本公积	450,000.00	--	--
盈余公积	7,627.94	7,627.94	415.65
未分配利润	173,521.68	68,651.47	3,740.87
股东权益合计	5,631,149.62	2,076,279.41	2,004,156.52

2015年7月30日，公司以2015年5月31日为股份制改造基准日，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历史沿革。”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563.11万元按原股东持股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共计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部分63.1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甘玖林、邓爱梅	60	公司实际控制人、甘玖林为公司

		董事长、邓爱梅为公司董事
--	--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南昌创投	20	公司股东
邓颖昌	20	公司股东、公司总经理、 公司董事
裕鑫投资	15	公司股东
李自强	0	公司董事
胡旻	0	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黄小放	0	监事会主席
吴龙艳	0	职工监事
康文国	0	监事

3、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南昌人联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地宝网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南昌百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地宝网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地宝网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地宝网络现任董事李自强同时担任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二）关联交易

1、公司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地宝网络公司与关联方泰豪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委托担保协议，约定泰豪集团有限公司为地宝网络公司与工行南昌都司前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 200 万元，泰豪集团按担保总额的 2% 每年收取担保费用。公司因经营周转的需要向工商银行借入短期借款，公司作为一家轻资产型的互联网公司，没有足够的固定资产用于抵押，因此在向工商银行借款时需要关联方泰豪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机构风险管理暂行办法》第七条规定“担保机构收取担保费可根据担保项目的风险程度实行浮动费率，为减轻中小企业负担，一般控制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的 50% 以内”，通过公开市场了解担保费率在 2%-3% 之间，因此该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

2、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1,520,000.00
南昌人联科技有限公司	--	20,000.00	--
南昌百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15,000.00	--
甘玖林	--	4,700.89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	--

报告期内地宝网络公司和关联方飞天网络和甘玖林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有资金往来，公司在2015年对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进行了清理，报告期末地宝网络与关联方不存在关联资金余额。

3、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关联资金往来很少，由于公司在报告期内处于有限公司阶段，对于关联交易的管理尚不规范，没有指定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和资金往来并未通过相应的审批流程。股份制公司成立后，公司将按照股份公司相关制度，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并严格按照相应的关联交易制度进行决策。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5年6月16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出具CHW证审字(2015)0189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5月31日，地宝网络有限公司的经审计净资产合计为563.11万元。

2015年6月18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01-27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认定截至2015年5月31日，地宝网络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563.18万元。

2015年7月30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563.11元折合股本总额500万股，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63.1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除此之外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6月18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地宝网络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5月31日，并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01-27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采用成本法进行各单项资产评估，然后加和得出总资产评估值，再减去相关负债的评估值，最后得出净资产的评估值。公司经评估的总资产为708.34万元，负债为145.16万元，净资产为563.18万元。而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为563.11万元，评估增值0.07万元，增值率为0.01%。

除此之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评估事项。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按比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之外没有向股东分配股利。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将在公开转让后，根据公司章程按照以上顺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地宝网络没有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二、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计划

（一）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净利润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10.49 万元、7.21 万元和 1.7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总体金额仍然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弱，但是表现出一定的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利润仍来源于传统的互联网广告收入，公司 2015 年开始发展生活管家的家政服务业务，该业务未来能够为公司带来的收入和利润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为了应对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当前正在积极控制公司的费用和成本。另一方面公司也在拓展线下的生活管家家政服务业务，为公司创造更多的收入和利润。

（二）业绩调整及股份回购条款执行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甘玖林、邓颖昌、邓爱梅曾经与南昌创投签订《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甘玖林、邓颖昌和邓爱梅股权约定协议书》（以下简称“《股权约定协议书》”），对公司业绩承诺、业绩调整、退出承诺等事项进行约定，如公司未达到约定的经营目标和业绩要求，南昌创投将有权执行业绩调整或股份回购条款。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上述《股权约定协议书》已解除。南昌创投与甘玖林等三名自然人股东签订相关协议的背景为：

2010 年 9 月 19 日，南昌创投与地宝网络原股东飞天网络的股东甘玖林、邓颖昌、邓爱梅签订《增资协议书》，约定南昌创投以 300 万元货币投资飞天网络，其中 2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以取得飞天网络 20%的股权，余下 2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增资协议书》中，南昌创投与甘玖林等三人约定了业绩承诺、优先退出条款及估值调整条款，对飞天网络未来三年业绩作出约定。

南昌创投与甘玖林等三人于 2010 年 9 月 19 日、2012 年 6 月 19 日、2013 年 12 月 6 日先后签订三份《增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书》，调整了上述《增资协议书》中业绩承诺条款。

2013 年 12 月 6 日，由于飞天网络 2012 年度未能实现承诺业绩，邓爱梅对南昌创投进行股权补偿，邓爱梅与南昌创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飞天网络 4.44%的股权共 5.55 万元出资以面值转让给南昌创投。

2015 年 5 月，鉴于飞天网络当时的子公司地宝网络计划挂牌新三板，南昌创投、飞天网络、甘玖林、邓爱梅、邓颖昌经协商签订《解除协议》，解除 2010 年至 2013 年签订的《增资协议书》及三份《增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书》中约定的全部权利义务关系。

同月，南昌创投与飞天网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1.15 元/出资额的价格收购地宝网络 20%的股权共 40 万元出资，成为地宝网络的股东。

2015 年 5 月 25 日，出于对地宝网络行业前景及业务模式的认可，南昌创投与甘玖林、邓颖昌、邓爱梅签订《股权约定协议书》，对地宝网络业绩承诺、业绩调整、退出承诺等事项进行约定，具体内容如下：

“ 1、业绩承诺及业绩调整条款

1.1 B 方共同承诺，标的公司应实现以下经营目标：

1.1.1 新三板挂牌

A、B 双方收购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标的公司股权完成后，2015 年标的公司实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不包括因遇不可抗力影响而导致 B 方无法实现）。

1.1.2 公司业绩承诺

B 方承诺：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分别达到 2000 万元、4000 万元、6000 万元。

1.1.3 业绩调整条款

根据第 1.1 条，约定如下：

（1）标的公司 2015 年度（最迟 2016 年 3 月底前）实现挂牌新三板，但自 2015 年至 2017 年三年累计营业收入未达到 1.2 亿元，B 方（每人同比例）以壹元价格协议转让 10%股份给 A 方。

（2）标的公司 2015 年度（最迟 2016 年 3 月底前）未实现挂牌新三板，自 2015 年起三年内任一会计年度未达到第 1.1.2 条约定的业绩承诺，B 方（每人同比例）在次年 1 季度末按以下公式计算补偿 A 方股份：①2015 年补偿比例=（1-2015 年审计后营业收入总额/2000 万元）*20%；②2016 年补偿比例=（1-2016 年审计后营业收入总额/4000 万元）*20%；③2017 年补偿比例=（1-2017 年审计后营业收入总额/6000 万元）*20%；④三年累计补偿比例最多为总股份比例的 10%；⑤如果 2015 年至 2017 年三年累计营业收入达到 1.2 亿元，A 方已经从 B 方补偿的股份退回 B 方。

2、退出承诺条款

如标的公司 2015 年度（最迟 2016 年 3 月底前）未实现挂牌新三板或自 2015 年至 2017 年三年累计营业收入未达到 1.2 亿元，A 方有权利要求 B 方以 A 方实际出资给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资金额即 300 万元+10%的年收益水平（从 A 方投资江西飞天网络

科技有限公司时间 2010 年 8 月计算) 立即受让其持有的全部股份, A 方退出全部股份后不享有本协议第 1.1.3 条业绩调整条款权利。”

根据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状况, 上述《股权约定协议书》中“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分别达到 2000 万元、4000 万元、6000 万元”的业绩较难实现, 若南昌创投执行业绩调整或股份回购条款, 将对公司股本结构稳定性造成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 2015 年 9 月 22 日, 南昌创投 (A 方) 与甘玖林、邓颖昌、邓爱梅 (B 方) 签订《解除协议书》, 约定:

“鉴于标的公司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称“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计划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实际情况, A、B 双方在平等协商, 自愿互谅的基础上, 且经 A 方公司内部有权决策程序通过, A、B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A、B 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 2015 年 5 月 25 日签订的《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甘玖林、邓颖昌和邓爱梅股权约定协议书》 (简称“《股权约定协议书》”)。自该《股权约定协议书》解除之日起, A、B 双方之间在上述《股权约定协议书》中约定的全部权利、义务关系自行终止。

二、A、B 双方同意对于《股权约定协议书》订立、履行过程中各自的任何形式的损失自行承担。A、B 双方承诺相互不再以任何形式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三、本解除协议自 A、B 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解除协议一式伍份, A 方壹份、B 方肆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除此之外, 公司在今后的经营中将理性分析自身的优势和劣势, 在合理评估自身未来发展能力的基础上, 积极开展现有业务, 并进一步拓展未来业务的发展方向, 制定详细的业绩和经营规划方案, 以期达到预定的经营目标和业绩要求。

(三) 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报告期内,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甘玖林、邓爱梅夫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甘玖林直接持有公司 33% 的股份, 通过裕鑫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15% 的股份, 邓爱梅直接持有公司 12% 的股份; 甘玖林、邓爱梅夫妇直接及间接控制了公司 60% 的股份。自公司成立以来, 甘玖林先后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股份公司董事长, 邓爱梅担任股份公司董事, 且二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就一致行动的范围、方式进行了详细约定, 以保障控制权的持续稳定。若二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 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带来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 公司将建立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严格执行公司“三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的关联方回避制度，以避免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四） 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内部控制有欠缺。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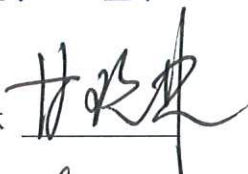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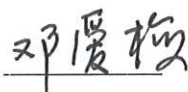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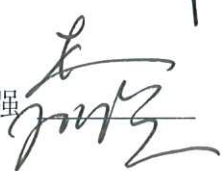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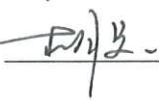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尽快实践检验各项管理控制制度，不断提高内部管理水平 and 能力。同时通过合理的制度设计，弱化公司管理层从事高风险项目的激励，并强化对其行为的约束，建立自上而下的全面风险管理制度。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甘玖林		邓颖昌		邓爱梅	
李自强		胡旻			

全体监事：（签字）

黄小放		吴龙艳		康文国	
-----	---	-----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邓颖昌		胡旻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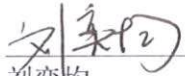
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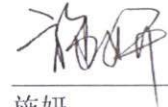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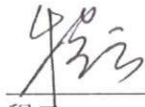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刘奕钧


李映


施妍

项目负责人：（签字）


程云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15年10月28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赵玉华（职务：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代表本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对所分管部门已依照公司规定履行完审批决策流程的事项，对外签署下列法律文件：

一、新三板推荐挂牌项目文件

1、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主办券商声明；

2、主办券商关于 XX 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形成过程（历史沿革）的专项核查报告；

3、主办券商对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

4、主办券商对电子文件与书面文件保持一致的声明；

5、主办券商关于推荐 XX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

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与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文件

1、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相关报告及核查意见；

2、定向发行说明书（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

3、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主办券商关于股票发行合法合规意见；

4、优先股发行相关报告及核查意见。

三、新三板项目相关协议

1、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相关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2、新三板项目相关的保密协议；

3、财务顾问类相关协议：包括企业改制、挂牌公司股票发行、申请挂牌同时股票发行及与收购、重大资产重组、优先股相关的财务顾问协议；

4、为新三板挂牌公司发行公司债、私募债、可转债等产品提供

申万宏源证券
骑缝章

服务，所需签署的相关协议；

5、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开展项目，由新公司承继权利义务时，需签署的补充协议等。

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人与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原则上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截止后未及时签署新的授权委托书，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延续。

如发生授权人或被授权人在公司不再担任相关职务的，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失效。

本授权事项不得转授权。

(以下无正文)

授权人：李梅



被授权人：张



1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 2、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建民
360200010025

- 3、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建民
360200010025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建民
360204060025

- 4、签署日期：2015.10.28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经办律师签字：


万爱玲

2015年10月28日

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资产评估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3、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4、签署日期：2015.10.28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